

臺灣文獻史料叢刊

第四輯

(70)

道咸同光四朝奏議選輯(全)

臺灣大通書局印行

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八八種

道咸同光四朝奏議選輯

諸

家

道咸同光四朝奏議選輯（上）

查辦臺灣清莊事宜疏（道光五年）

趙慎畛、孫爾準

閩浙總督臣趙慎畛、福建巡撫臣孫爾準跪奏，爲查辦臺灣清莊緝私各事宜事。

竊照臺灣孤懸海外，民無土著，俗本輕浮，素有內地游民，偷越私渡，此等游手好閒之人，既無營業可守，又無田地可耕，且懶惰性成，即傭工力作，亦復不耐辛勞，非匿跡於賭場，即潛蹤於鼠竊，異鄉飄泊，無可稽查，恐漸聚漸多，成羣結黨，當地方無事之時，肆行搶劫，爲害閭閻，而臺郡率皆漳泉民人，素尚忿爭，一遇雀角微嫌，該游民等即乘機附和，助勢逞兇，小則激成械鬪，大則謀爲不軌。上年南路匪徒許尙、楊良斌等，糾衆滋事，即恐有游民從中煽誘。幸該鎮道府等拏辦妥速，當將首夥各犯，殲除殆盡。但內地游民，尙未絕跡，亟須查逐清釐，以爲久安之計。然欲查逐游民，莫善於清莊一法，其事較編查保甲，尤爲簡而易行。前年臣等因延平、建寧等郡捕務緊要，曾飭各屬於保甲之外，小爲變通，辦理連甲，頗有成效。清莊亦與聯甲相仿。上年臣孫爾準赴臺時，亦飭臺屬力行清莊之法，毋許容留匪類，均於稽察棚民覆查保甲案內，先後奏蒙聖鑒在案。緣臺灣向係漳、泉、粵三籍之人，分莊居住，各莊設有頭人，莊民咸聽頭人管束。臣等見復分飭臺灣鎮道府，督飭廳縣，責成該頭人，率同客長鄉耆，並莊正

、保正人等，實力查察。如有面生可疑，或在古廟涼亭及飯歇處所飄流無定之人，查無親屬相依者，既屬外來游民。該頭人等立即稟報地方官，訊明內地籍貫，照例逐令過水，面刺過水二字，遞回原籍安插，毋許復行偷渡赴臺；即在夫行投充小夫者，亦令夫頭查明，果係良民誠實安分者，出具保結，仍准在行充夫，如來歷不明，及好勇鬪狠，動輒生事之徒，亦俱報明本管官，一律驅逐回籍。該頭人等，各清各莊，家喻户晓，既無肯役紛查之擾，又無門牌冊籍之繁。各莊民自衛自家，亦樂於從事。臺地各廳縣，一據頭人稟報，立時訊明，先將該游民嚴加看管，或數人或數十人，分起押解回內，海洋險阻，必須妥爲管解，亦令議立章程，以免中途滋事疏脫，俟解至內地入口，即由地方官逐程遞解，並通飭泉州、漳州各府廳縣，如遇臺灣遞解游民到境，按照籍貫，飭命該處鄉耆族房取保，嚴行管束，毋許私自外出，一面分檄內地，臺灣該管各文武，嚴飭守口員弁，凡遇船隻出入口者，務須實力盤詰。如有奸民越渡臺洋，即將人船拏解究辦。似此稽查嚴密，庶游民不能溷跡赴臺，地方獲就安謐。至臺灣府鹽務，向由販戶承辦，自行選雇哨捕巡緝，見聞該處沿海奸民，私設埋坎，擅自曬鹽販賣，惟嘉義縣境內爲尤甚。此等曬私匪類，即係游民，若不及早拏拏，日久嘯聚，亦足爲土地之害，業經飛飭臺灣道府，督飭廳縣，選派幹役，協同販戶，嚴緊查緝，將各處私曬匪徒，拏獲解究，俾私販斂戢，官引暢銷，不特課賦民食，無短絀匱乏之虞，且令匪棍流民，無託足謀生之

所，則內地奸徒，聞風畏縮，不敢再行前往，而臺地得以一律肅清，實於海外要區，大有裨益。惟臺灣重洋間隔，非如內地之耳目易周，恐該廳縣以距省窎遠，意存泄玩，臣等見在密加訪察，並嚴札通飭該廳縣等，如將境內游民人等，認真細查，押逐淨盡，使民間不受擾累，即係實心任事之員，定當量予獎勵。如奉行不力，或由於辦事懈怠，或限於才質迂疏，雖經查逐，未能悉數驅除，即不加緊搜查，有初鮮終，亦難勝海疆之任，應即撤回內地，或改補簡缺，或降補佐雜，分別輕重，奏明辦理。若竟陽奉陰違，或畏難苟安，膜置不辦，則自甘暴棄，立即嚴參示儆。如此酌定勸懲，使各廳縣，共知奮興警懼，方可冀收實效，仍令該鎮道府，就近確查，隨時據實稟報，毋得稍事徇護，並千重咎。臣等爲海疆地方緊要起見，謹恭摺具奏，伏乞皇上聖鑒訓示。

會議臺灣善後事宜疏（道光十四年）

曹振鏞等

大學士臣曹振鏞等跪奏，爲遵旨會議具奏事。

道光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，程祖洛奏，臺灣善後事宜一摺，奉硃批軍機大臣會同該部議奏欽此。臣等謹會同各該部悉心覈議，爲我皇上陳之。

一、原奏內稱禁偷渡以杜盜源等語。臣等查內地自福寧以訖漳州，無處不可偷渡。泉州府屬之崇武等處，漁船皆可渡臺，偷渡尤易，並有潛身海濱，俟正口商船載兵哨船

驗放出口，即用小船載登附搭到臺後，沿海之淺水浮埔，無處不可登岸，逃逸兇盜，違禁貨物，胥由此脫漏，臺灣遂成藏垢納污之所。該處人情本極浮動，而又有此等桀黠好事者趨之若驚，無怪乎屢有不靖之案也。此等偷渡匪徒，無客頭船戶爲之引領攬載，重洋豈能飛越。客頭船戶，若不勾通澳甲汛兵，斷難作奸。其口員徇情私給照票，更所不免，應如所請，嗣後渡臺民人，照例由地方官給照票，至正口驗放配渡，赴臺投繳原照，仍責成給照之州縣，驗放驗收之臺內管口廳員，按月造冊通報。如查無照票，或人照不符及所執係口員私票，即將本人照例治罪，仍嚴究客頭船戶、澳甲汛兵姓名，指拏究辦。如不將客頭人等據實供指，即將本人坐以客頭等應得之罪。商船哨船夾帶，坐船戶及管駕弁目以客頭之罪。至各處偏僻港澳及泉州府屬之崇武等處，責令文武印官，督率分汛官弁，逐段清查。凡有漁船之可放大洋者；一概押歸正口，以便稽查，不得停泊私澳。其樑頭短窄不能遠涉者，仍聽其便，並令臺灣水陸汛弁，在於淺水浮埔支河汊港，互相稽查，見有船隻，亦即押赴正口，如遇涉水登岸之人，將人船一併拏交地方官訊辦，仍嚴飭分汛官弁，不得藉此需索擾累，別滋事端。其內地口員疏於防範，照例參處，私給照票者，照知情賣放例革職治罪。臺灣口員，例無失察內地民人偷渡處分，惟既有偷渡之人，難保無脫漏米糧情事，應如所請，比照內地口員例一體參處。

一、原奏內稱行清莊以除盜藪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清莊章程，與保甲略同，而更寓

團練之意。惟形勢袤長，郵居星散，言語昧囁，地方官赴鄉查辦，不能不藉書役爲引路通事。該書役等憚於繁遠，或竟得規包庇，不免指東畫西。查臺灣各營，千總以下等官之分防汛地者，有一百十五員，較文質汛官多至十倍，籍隸閩省，土音是操，所轄地面，亦甚有限，不難親歷清查。慎選總董，編聯保甲，應如所奏。嗣後每年秋收後，由臺灣鎮道，遴委幹員編查一次，如遇原冊無名之人，或去來人數與所報不符者，即拏交地方法官嚴訊究辦，委員汛弁編查不力，由臺灣鎮道查明詳參，倘實心經理，計功獎賞。

一、原奏內稱嚴連坐以杜包庇等語。臣等查臺灣總董莊耆牌頭甲長人等，未必盡賢而有力，前年逆匪粵棍，俱係各莊無賴，並非一鄉一里之人，各莊總董人等，果能知一家有犯，十家連坐，自必各顧身家，何至縱令滋蔓。應如所奏，清莊之後，如有來歷不明，爲匪犯法之人，該總董莊耆保甲鄰右，並不隨時捆解，發覺到官，一併連坐，文武汛弁，亦不得無故恐嚇平民，致滋事端。

一、原奏內稱禁遷徙以免窺伺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人情浮動，而又屢遭不靖，悉屬驚弓之鳥，奸徒憑空造謠，或稱閩粵分類，或稱匪徒豎旗，聞者紛紛遷避，閩粵既各懷疑懼，棍徒即乘機構煽，此實致亂之由也。前年逆匪窺伺笨港鎮，該處總理林西泰等，聯約各莊，不准妄動，三戰三捷，嘉義境內惟該處最爲完善。應如所奏，嗣後如有聞謠遷徙之事，先將該總理枷號示衆，再嚴拏造謠之人，照例治罪，庶幾人無讐焉，妖不自

作矣。

一、原奏內稱實力化導以挽頹風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之俗，嗜利尚氣，而鮮仁讓之風。百數十年來，教養涵濡，讀書明理者，固不乏人，而鄉曲愚民，不知擇師，故訟師奸棍，即藉訓蒙以爲構煽。此次逆案內之僞軍師等，大半皆蒙師也，應如所奏，嗣後責令臺灣鎮道府廳縣及駐防鄉鎮之縣丞巡檢等官，每逢朔望，傳集衿耆，敬謹宣講聖諭廣訓，講明父子、君臣、長幼之道，身心性命之理，使知孝弟忠信，即可以造於聖賢，並責成各學敎官，於農隙時周歷稽查，訓蒙之人是否皆堪爲後生矜式，明示獎罰，如有奸匪溷蹟及荒謬怪癖之徒，即送縣訊辦，道府廳縣敎官，每遇聽訟課士，或因公下鄉與民接見，隨時訓導，務令正學明而人心定，俾愚夫愚婦，皆知爲善之樂，則風俗自化矣。

一、原奏內稱修建城牆，築圍礮臺，並增設月城兵房，以資捍衛等語。臣等伏查府城爲全臺根本重地，西門外地方，與鹿耳門安平鎮互相掎角，實郡城之咽喉，亦米糧財貨積聚之所。從前因其濱臨內海，有險可恃，故未包羅入城，道光三年以後，內海之濱，沙日淤墊，北自嘉義之會文，南至郡城小北門外四十餘里，東自洲仔尾海岸，西至鹿耳門內十五六里，俱已漲成陸埔。由北路長驅，直至埔尾，撩衣而涉，即屬西門外地，無險可守。前年逆匪滋事，人心驚惶，或遷徙入城，或爭舟欲渡，辛道府紳士調度倡率，首固藩籬，經該督相度形勢，該城環繞東南北三面，而弦其西，形如半月，應如所奏。

，於城之西北以訖西南，擴一外城，將西門外市集民居，悉行圍繞在內，擇要建造礮臺，並於各城門添築月城，城上各垛增蓋兵房，其沿海沙多土少，並有地勢低窪處所，應先審定地勢，開空濠溝，並修濬舊有水關，取土以實低窪之處，濠溝以內，栽種莿竹爲城，分段建造礮臺，並徐議添建月城兵房。其嘉義縣坍塌四十餘處，俱應修理完固，再於城之四維，建礮臺四座，各城門增築月城。所有該舉人鄭朝蘭等，呈請民捐民辦，並酌留捐項發商生息，按年修理之處，均應如所奏辦理，仍俟事竣查明捐錢數目出力等差，分別奏請獎勵。

一、原奏內稱劃勻臺灣、嘉義二縣疆界，以資維制等語。臣等伏查全臺形勢，南北袤長，嘉義縣實居西面適中之地，其境轄，南至臺灣縣交界之新港溪八十里，北至彰化縣交界之虎尾溪五十里，海外道里荒遠，里以倍計，實在南北袤長共二百四五十里，加以港汊紛歧，風雨倏忽，行路之人，往往斷絕。其東西各五十里，而自極西海埔至極東番界，非三日程不能到。地廣人稠，風氣最悍，政務極繁。即迤南邊界，居民赴郡則可朝去暮回，赴縣必得二日始到，常若不便。其臺灣縣境轄，南至鳳山交界之二贊行溪二十里，北至嘉義交界之新港溪二十里，亦以倍計，南北不過八十里，東西廣六十八里，僅及嘉義三分之一，並有鎮道府廳駐紮同城，治理易於嘉義，應如所請，將嘉義縣新港溪迤北至灣裏溪止，計地二十餘里，西極海濱，東竟番界，劃歸臺灣縣管轄，則疆界

既勻，官民均便。綜計臺灣縣管轄地方，仍止及嘉義之半，在臺灣不患照料難周，在嘉義少此二十餘里，治理較易，不至鞭長莫及矣。所有戶口錢糧郵驛，一切應行改撥之處，應俟該督妥議分別題咨，造冊覈辦。

一、原奏內稱酌議裁改汛防，以資巡查彈壓等語。臣等伏查嘉慶十五年，前督臣方維甸，議定裁移歸併。奏准遵辦。迄今又閱二十餘年，自當因時制宜，酌量裁改，見據程祖洛督飭該鎮周歷履勘，應如所奏。鹿耳門內海漲出埔地，應於老岸與新埔接壤之蕭壠地方，扼要添設汛防。查蕭壠本係城守營右軍管轄，應即在該軍所屬各汛內均勻抽撥，請於原防加溜灣汛把總一員、外委一員、兵四十二名內，裁撥外委一員、兵六名，並於大武壠汛兵七十七名內，裁撥十七名，舊設汛兵四十四名內，裁撥四名；共兵二十七名。以二十名同外委一員，駐紮蕭壠，爲蕭壠汛。以七名駐紮距蕭壠五里之西港仔，歸蕭壠汛外委管轄。又茅港尾爲往來孔道，居民稠密，原設僅止塘兵五名，請於原防舊社汛外委一員、額外一員內，裁撥外委一員，並在城守營右軍存城兵一百七十二名內，裁撥兵二十名，連原設塘兵五名，共兵二十五名，外委一員，駐紮茅港尾汛。又北路中營所屬大墩地方，向爲閩粵雜處之所，有貓霧拺汛千總帶兵駐防。邇來粵籍居民，遷往他處，惟葫蘆墩汛，轉成閩粵交錯之區，原設弁兵，不敷彈壓，請將貓霧拺汛千總一員，兵八十五名，移駐葫蘆墩，而將葫蘆墩汛外委一員，兵四十名，移駐大墩，改爲大墩。

汛。又北路右營所屬之大甲塘，原設塘兵三十名，嗣於離大甲塘二里之大甲汛，移駐守備及兵二百名。大甲塘兵尙仍其舊，而離大甲汛三十五里，閩粵雜處之吞霄地方，僅止塘兵十名，形勢不甚勻稱。請在附近大甲汛之大安口汛，原設把總一員，外委一員內，裁撥外委一員，並裁撥大甲塘兵二十名，連原設吞霄塘兵十名，共兵三十名，外委一員，駐紮吞霄，爲吞霄汛。又南路下淡水營所屬之阿緱地方，爲閩粵交關之市，僅有下淡水縣丞一員，並無武弁，請將該營隨防把總一員，並於存營兵二百六十九名內，裁撥兵六十九名，移駐阿緱爲阿緱汛。又阿里港爲商賈雲集之所，原設外委一員，兵六十名，職卑力薄，請於南路營存城把總二員內，裁撥一員，並於南路營石井汛原設兵一百六十名內，裁撥二十名，改歸下淡水營管轄，與原駐阿里港兵六十名，共兵八十名，把總一員，駐紮阿里港。其原設阿里港外委一員，裁歸下淡水營隨防，又離山豬毛及阿緱、阿里港，各十里之九塊厝，爲閩粵交界處，向無汛塘，請於下淡水營隨防額外三員內，裁撥一員，再於東港汛兵四十五名內，裁撥十五名，又於新園汛兵一百十五名內，裁撥二名，共兵二十名，額外一員，駐紮九塊厝，歸阿里港汛管轄。又距山豬毛二十五里新園汛十五里之潮州莊，生聚日繁，向無汛防，查下淡水營所轄，有枋寮一汛，離南路營守備駐紮之水底寮，僅止四里，應將枋寮汛改歸南路營守備管轄，即令該守備於隨防兵一百五十名內，撥兵二十名駐防巡查。其下淡水營原設枋寮汛外委一員，兵三十名，移駐

潮洲莊。該處本係新園汛所轄，應再在新園汛撥兵十名，共兵四十名，外委一員，爲潮洲莊汛。如此裁移，於各汛相去道里適勻，無事則刁斗相聞，有事則鼓桴相應，行見衆志成城，其移駐各員弁關防條記，有應行改鑄之處，應由該督照例擬定字樣，造具印模清冊，送部覈辦，修建衙署兵房等項，應令該督撙節估計，分別題咨，次第造冊覈辦。

一、原奏內稱修築土堡衙署兵房以資戍守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各營汛塘，其孤懸曠野者，旣無掎角之形，其錯居塵市者，又成驕惰之習。此外坍爲平地者，亟須修整以壯軍容，該督請將全臺汛署兵房通行查勘，分別修建，仍於扼要汛地添築土堡，將衙署兵房圍繞在內，應如所奏辦理，即間有匪徒，亦不敢先搶汛塘軍械，以藉寇兵，將弁等亦不致誣爲無險可守，委而去之矣。

一、原奏內稱練習技藝以臻熟諳，藉資收束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營廢弛已久，應如該督所奏責成各營千總等弁，就所管兵丁，各按所習技藝，如弓箭每日墩箭二十五枝，鳥槍或連環，或五子，各演五回，牌械長矛雜技，一體演習，再行按期分日輪操，講解行軍紀律，其看守城垣倉庫等兵，五日一班輪流換回演習，不准曠誤，務令弓力勁而有準，放槍捷而多中，雜技跳舞便捷者拔爲敎習，每半月由專營將領，親考一次，造冊送該鎮抽調考驗，敎習中能敎十人以上者賞，能敎百人以上者拔用，庸劣老弱斥革，日省月試，信賞必罰，咸成勁旅矣。

一、原奏內稱按期會哨以資巡緝，藉習勞苦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閩粵雜處，最易藏奸，道路又極崎嶇，緝捕非易，各汛交界，於路逕之險易，民情之浮澆，全未究心，緩急豈復可恃，應如該督所奏，責成各汛兵弁於兩汛交界處，無分風雨寒暑，五日一期，兩汛弁兵會哨一次，將由何處去、由何處回，按期報明該鎮，不准占宿民房，騷擾民間一草一木，違者嚴辦，既可熟悉路逕，亦可練習軍旅，匪徒當知斂迹矣。

一、原奏內稱駐防汛弁，不准任意更調，以專責成寺語，臣等伏查臺灣各營千總以下各弁，皆由內地調往，與該營兵丁，本非熟習，因臺灣操演疏懈，兵丁既任意出營，汛弁非規避處分，則揣量肥瘠，營求更調，甚至兵弁不識頭目，更無論兵卒，此而望其士識將心，將作士氣，豈可得乎？嗣後調臺汛弁，應照調定汛地駐防訓練，不得任意更換，倘實在人地未宜，必須互調，由該鎮詳報該督，俟批准調防，違者照移駐規避例參處，應照該督所請行。

一、原奏內稱酌更營弁，調補內地章程，以收成效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千總、把總、外委、額外外委四項，三年期滿，調回內地，本屬舊制，道光四年前，督臣趙慎畛以官非久任，管轄不常，兵丁任意滋事，轉爲臺地之害，奏請無庸調回，留於臺地，分別升降等因。嗣於道光八年，前督臣孫爾準以戍臺班兵，一經挑拔額外外委，必須由外委、把總、千總升至守備，方得升轉內地，遇有缺出願挑者少，竟視拔擢爲畏途，奏請仍

復舊制，三年期滿，分別考覈，與內地之實缺人員對調，均經兵部覆准在案，今該督以臺灣千總等弁更調太頻，營官無久任，管兵無常官，且臺營員弁首貴熟習風土，甫經熟習，又須調回，生手屢更，殊非所宜，請嗣後調臺弁實在訓練有方、緝捕勤能者，於三年期滿時，准鎮道稟請留臺，其才技並不出衆，尙能循分供職各弁，循例三年調回，千總、把總由總督考驗，外委、額外外委由鎮將考驗，擇其才技稍次，尙堪造就者，准補遺缺；勒限練習，其次降等補用，再次斥革，並責成臺灣鎮總兵隨時甄汰，仍由該鎮將留臺各弁另立一冊，於將軍督撫提督輪屆巡臺時，覆加考校，該督係爲慎重海疆，因時制宜起見，於二次奏改章程內，酌量變通，分別留臺調回，庶精練者可以藉資熟手，而平庸者亦不致濫廁戎行，應如所奏辦理。其各弁升補班次，該督請將期滿千總先行咨部註冊，遇有臺灣守備缺出，論俸請升，於准升調後，赴省城由總督考驗，給咨赴部，倘有技藝疏庸者，即行降革，並將濫保之鎮、道議處，把總以下各弁，亦咨部註冊，就臺灣分別拔擢，如臺灣守備缺出，並無俸滿留臺之千總及千總以下缺出，並無年滿留臺與操防勤慎之把總等弁，仍由內地調補，如留臺年滿把總，臺灣並無千總缺出，遇有內地輪值舊制應升臺灣把總之缺，亦准拔補等語；係復道光四年奏改章程之舊，亦應如所請行。惟千總一項，該督仍應查照歷俸年限，並分別出兵者三年，未出兵六年，保題請補，送部引見。至所稱留臺千總，歷俸已滿，臺灣並無守備缺出，內地又無應升之班，未

免向隅，請歸於應升班內，遇有內地輪用應升守備缺出，俟用內地應升三人後，輪應見任人員缺次，准將留臺俸滿千總插補一人，無論水師陸路，一律辦理等語。查道光四年章程內，臺灣千總歷俸已滿，臺灣並無守備缺出，遇內地有守備員缺，而候題候推各班無人，方准以臺灣俸滿千總升補。今留臺人數，較前量減，升補之途，即較前稍寬，自應循照道光四年章程辦理，且該督既因臺地需人久任，又復令其插班升用內地，不獨與輪缺次序，致多窒礙，抑且與舊定章程，又屬二歧，所有該督請將臺灣水師陸路千總一律插升內地守備之處，應無庸議。

一、原奏內稱酌減臺募兵數以防微漸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兵丁，亦有召募土著入伍，藉資巡緝，部議章程，不得過十分之一。其緝捕得力，量予甄拔者，亦不得過十分之一。誠以臺灣人情浮動，本係桀黠好事，而又假以兇器，習之以戰鬪，多則不可復制，然而臺募兵丁熟習路逕，海道緝捕，最為得力。該督請嗣後臺募兵丁，不得過二十分之一，其緝捕得力，量予甄拔者，亦不得過二十分之一，應如所奏辦理。

一、原奏內稱考校班兵以杜頂冒等語。臣等伏查撥戍臺灣弁兵，向例從廈門蚶江配渡者，由水路提督及興泉永道點驗；其從五虎門配渡者，由督撫或委副將點驗。惟點其兵之是否足額、人之是否壯健，而不考其技藝之是否精熟、紀律之是否通曉，設有甫經入伍，或頂名冒替，亦竟無從覺察。該督請嗣後班兵到口，由督撫水路提督按名親加閱

看技藝，並令各兵講解行軍紀律，如有技藝生疏，紀律未明者，即駁回另換，察出頂冒情弊，查係該營派撥者，將原派員弁斥革，如中途更換，將帶領員弁究革，該管將領一併議處，如此則內地先治其本，再責臺灣各營實力訓練，庶一兵得一兵之用，應如所奉辦理。

一、原奏內稱選製軍器，以收實用等語。臣等伏查閩省各營軍械，皆係各營製造，惟臺澎各營，由省城委理事同知製辦，文員每爲工匠所欺，不如營造之堅利耐用，應如該督所奏，嗣後臺灣軍械，責成水師提督，於將備中擇其熟諳可靠者，委令監造，由該提督會同興泉永道親自揀選試驗，就近派員附配渡載班兵哨船帶運渡臺，如有偷減工料，造不如法，准臺灣鎮道駁換，並稟報總督照例參賠。

一、原奏內稱清釐屯務，以示體恤，而資調遣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向化熟番，賦性馴謹，膂力矯健，自乾隆五十三年設立屯弁丁，凡遇軍興，無不急公用命，且與閩粵居民兩無好惡，最爲海邦勁旅。其屯餉一項，係將清出民占番地及番墾民耕，與充公田畝，官爲徵租，按春秋二季地方官親赴屯所，按名散放。又將界外未墾荒地，撥給耕種，以充糧米。嗣因番丁不善經理，或被侵占，或誘典賣，餉亦爲屯弁胥吏所侵漁，雖經方維甸、趙慎畛二次清釐，總未淨盡，見在無著及欠繳歷年屯餉，共計十萬有奇，屯地亦多侵占隱蒙，番情困苦，屯丁亦不足額，自應及早查辦。程祖洛已飭該府先行清出地畝

，追出租欠，並責成南北二路理番同知，將屯丁挑驗足額，應如所奏。嗣後春秋二季，由理番同知會同地方官周歷各屯，按名散放屯餉，就便考校屯弁、屯丁技藝，仍將放過銀數造冊詳報總督，以杜屯弁、胥吏勾通侵蝕之弊。如屯租已交在官，設有短缺，散放不時，究明官吏，以侵盜錢糧治罪。

一、原奏內稱整復隘口，以杜勾番滋事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生番，原不敢出山滋事，向在交界處擇要設立隘口，派撥屯丁防堵，所需屯丁口糧，或指撥未墾荒地，令其自耕，或有附近業戶，按田派給。近年有不法奸民，學習番語，偷越定界，散髮改裝，謀娶番女，名爲番割，道光六年有番割黃斗乃等，此次有番割楊石老二等，勾串生番搶殺，是番割最爲可惡，業經程祖洛嚴飭地方文武督同紳耆按段履勘修復，並清出原撥地畝應給口糧，責令屯弁選撥壯丁，住宿防守，並令汛弁於五日會哨之時，按隘稽查，以杜偷越，應如所奏。嗣後拏獲番割，除實犯死罪外，但經訊有散髮改裝，擅娶番女情事，即照臺灣無籍游民，廣悍不法，犯該徒罪以上例，酌量情節輕重，分別充軍，其僅止擅娶番女，並無散髮改裝情事，比照偷越深山，抽藤鈎鹿，伐木採棕例，杖一百徒三年。

熟番向化已久，與漢人無異，民娶熟番之婦，仍聽其便，應請飭交刑部纂入條例。

一、原奏內稱嚴硝磺之禁，以杜私煎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環海，地多斥鹵，民間築土爲牆，氣蒸日曬，取牆土煎之，即可成硝。又淡水廳屬之金包里、大礦山、東瓜湖山

、北投山，爲產礦之區，而有礦窟湯窟之分，滿地礦花，結成礦土者爲礦窟，毒煙蒸騰，湯泉擁出者爲湯窟，湯窟烟消水涸，亦成礦窟，取礦窟之土及湯窟邊外之礦花煎之，皆可成礦。見在臺民已知牆土可以成硝，自嚴禁舊定章程，一年燬燒二次，不足以杜絕其源，應照所奏，責成艋舺縣丞，會同艋舺營參將，於春夏秋冬四仲月，每季赴山查燒一次，並令淡水廳同知，於因公下鄉順道查勘，有窟即燒，仍令該鎮於閱伍之便，親詣查勘，分別獎罰，年終取結咨部。至土牆人人可以私煎，應照該督所奏，嗣後如有臺灣奸民，私煎硝礦，無論已未興販，照附近苗疆五百里以內煎空窩頓興販硝礦例，數在十斤以下，杖一百刺字逐水，十斤以上，杖六十徒一年，每十斤加一等，多至百斤以上，及合成火藥在十斤以下者，照合成火藥賣與鹽徒例，發近邊充軍，多至三百斤以上，及合成火藥至十斤以上者，照私鑄紅衣等大小礮位例處斬，妻子緣坐，財產入官。如將硝礦與生番交易貨物，及偷漏出海者，均以通賊論，總董、牌甲、鄰右、挑夫、船戶知情不舉者連坐，失察各官，比照議處，自行拏獲者免議，並請飭交刑纂入條例。

一、原奏內稱嚴申鐵禁，以防透漏而杜私造等語。臣等伏查臺灣不產鐵斤，民間鐵鍋，每年給照赴漳州採買二萬七千口，其鐵釘、菜刀、農具，全臺酌定鐵店二十七戶，由地方官取結具詳藩司，給照就臺收買廢鍋舊鐵及臺灣道廠造船用剩餘鐵，在城市打造，近年鐵鍋既不按年請買，道廠餘鐵亦多積存，顯有私鐵透漏情事，應如所奏，責令臺

灣口員，實力稽查，獲有私販，究出偷運出口地方，將內地口員分別是否故縱，革職治罪，販賣接連之犯，從重究治，班兵夾帶，加等間擬，臺灣口員失察，嚴參議處。其原有鐵店二十七戶，應令悉移府廳各縣城中，責成文武官員，稽查嚴拏私造軍器，照律治罪，不准在鄉市及沿山沿海地方私開一鋪、私設一廠，其影射私開，及肩挑小鑪，沿鄉打造者，亦照私販計鐵科罪，如鐵數不及百斤者，照律杖一百枷號二個月刺字逐水，以上有犯，房屋船隻貨物器具，概行入官。

以上二十條，臣等謹會同該部公同商酌，意見相同。總之，臺灣爲全閩門戶，營伍廢弛，則士卒弱，將帥素尸，則盜賊恣。況繼凋敝之餘，培養維艱，消闢陵之習，教化宜急，總在官斯土著以訓俗型方爲己任，以久安長治爲要圖，將見上康樂和親安平爲一書，合正德利用厚生成三事，太平之基，萬世之利也。

通籌臺灣利弊以靖海疆疏（道光十八年）

杜彥士

山西道監察御史臣杜彥士跪 奏，爲通籌臺灣利弊以靖海疆事。

竊惟臺灣一府、五廳、四縣，延袤二十餘里，田疇肥沃，人民殷富，自隸版圖百餘年以來，久沐列聖深恩，蹈德詠仁，共安樂土。我皇上羣生在宥，闔澤覃敷，所以爲海疆計者，至詳且備，固已綱條整肅，政教修明矣，而治法貴有治人，興利莫先除弊，舉

凡吏治、民風、武備、文事諸大端，有必當隨時整飭，不可稍涉因循者，則尤在地方大吏之實心行政而已。臣學識迂疏，何敢妄言治體，第生長海邦，熟悉情形，不敢不據實陳奏。謹就鄉里所聞，臚列八款，敬爲我皇上陳之。

一、廳縣官宜嚴加甄別也。臺灣各廳縣，地方遼闊，俗悍政繁，非公共清廉之吏，不足以服人心，非精明強幹之員，不足以理繁劇。臣風聞臺灣縣知縣托克通阿，性情貪鄙，荒淫無度。自道光十六年到任以來，一味貪圖安逸，全不審理詞訟，即戶婚田土事故，有終年不批示者，有付之一炬者。信用門丁陳一，表裏爲奸，營私骯法，以致怨聲載道，上控纍纍。一縣之人，共見共知。該道府竟置若罔聞。又彰化縣知縣賈懋功，年力衰殘，兩目俱盲，謁見道府，必用家丁緊跟其後，歷歷詔相。審案則須胥役將呈詞誦讀。以致家丁胥役，通同作弊，民間有「賈知縣，兩目看不見，冤枉誰與辯」之謠。臣思州縣爲親民之官，若托克通阿之貪淫敗度，何以表率黎庶？賈懋功之殘廢無能，何以剖決是非？況海外地方緊要，以淫劣之員，處緊要之缺，公事安能就理？人心安能畏服？且恐各廳縣似此者，亦尙不少，不可不亟加澄汰，應請飭下該督撫，確切查明，據實參辦，擇公正、清廉、精明、強幹者，調臺久任，庶於地方有裨。

一、劣幕之盤踞宜除也。刑名、錢穀二項幕友，最關緊要，其有盤踞地方，把持公事者，即當隨時驅逐；乃臺灣道府廳縣幕友，往往盤踞數十年，有本官離任，互爲囑託

，而後任復用者；有在臺閒住，仍復干預公事，夤緣爲奸者。以臣所聞，臺灣府幕友汪金聲、彰化縣幕友李垂紳，皆盤踞多年，交結吏胥，串通土棍，包攬案件，私賣批語，種種弊端，無所不爲。而汪金聲又冒籍福建，報捐縣丞，見住府城，招搖撞騙，聲名尤爲狼籍。此等劣幕，營私舞弊，大爲地方之害，亟當嚴行驅逐，以絕弊端。且查道光十三年，臺匪張丙滋事案內，該劣幕汪金聲、李垂紳，假冒義首，經將軍瑚松額及前任總督程祖洛，保列議敍，以縣丞儘先選用，奏准在案。其平日之善於鑽營，已可概見。竊思幕友保列議敍，屢奉特旨嚴禁，上年欽差大臣趙盛奎等，審理秦師韓京控一案，查出臺匪滋事案內，議敍幕友陶時亮等五名，均經奏明，奉旨該幕友雖遠涉重洋，襄辦軍務，惟究係各衙門幕友，非在官供職者可比，所有前經加恩之處，俱著即行撤銷。仰見我皇上慎重名器之至意，乃該劣幕汪金聲、李垂紳，冒充義民，朦混取巧，較之陶時亮等爲尤甚；而其濫邀議敍，事同一律，應請敕下該督撫確切查明，將該劣幕議敍，照例撤銷，以杜冒濫。一面督飭該道府，勒令該劣幕等，迅速回籍，毋任逗遛滋弊，仍嚴飭各廳縣，如有盤踞劣幕，立時驅逐，毋稍姑容。臣又聞道府所用幕友，每年廳縣，各送脩金，以一縣百餘金計之，可得千金，幕友之逗遛不去，實由於此。竊思幕友與屬員交通，則本官之喜怒、公事之准駁，皆可暗通消息，曲爲彌縫，於吏治大有關繫，應請一併嚴禁，以挽積習。

一、到任之胥役陋規，亟宜禁止也。新官到任，點派胥役，自應慎選勤慎之人，汰除桀黠之輩，使書役知所勤懲，乃臺屬各廳縣，新官到任，一切經胥捕役人等，俱係鑽充，鑽充之法，各胥役分送洋銀，名曰到任禮。房書規禮多者，擢爲房總；捕役規禮多者，用爲捕頭；更有土豪積棍，出銀包充，父兄子姪，盤踞衙門，他人皆不得與。如臣所奏革胥許東燦，一家兄弟，充八房書，四差役，是其明證。總計嘉邑可得到任洋銀萬圓，彰邑可得到任銀七千圓，臺鳳可得到任銀三、四千圓，借到任之名，爲行賄之計，相習成風，恬不爲怪。一官下車之初，即爲書役所餌，以後何能望其振作？況此輩衙門慣熟，工於營私，今先得其規禮，若戶房承管錢穀，刑房承管刑名，此後之虧空侵蝕，骯法濫刑，尙能以法治之乎？至於捕役，多係無賴之徒，地方官得其規禮，一有差遣，則驅數十虎狼於鄉邨，縱其搏噬，雖經民間控訴，上司訪拏，而不能不爲之庇護；故臺地奸胥蠹役，毒害地方，從未有嚴辦者；其弊皆由於此；應請敕下該督撫嚴飭該道府，認真禁絕，密爲訪查。如該廳縣有仍蹈故習，得受書役規禮者，即行嚴參，庶官方可肅，而吏治可清矣。

一、積案宜清也。臺地民情刁悍，械斷命案，皆由戶婚田土細故，激而成鬪。風聞嘉、彰二屬，積案繁多，或萬餘案，或數千案，以一原一被計之，控告在官者，一邑已萬餘家，況株連干及，不一而足。若延閣日久，讐怨相尋，必至釀成巨禍，應飭地方官

及早斷結，有冤者立爲昭雪，誣告者重爲痛懲，以清案牘而杜爭端。至於命盜重案，尤當立時查拏，而臺屬遠隔重洋，往往於命盜重案，諱不通報內地。該上司無從查覈，而地方官延閣不辦，得以倖免處分，至被事主上控，始行倒填年月補報，該道府亦不以遲延詰駁。申報上司時，則又以附搭原文之船隻漂沒爲辭，積習相沿，牢不可破。又或諱劫爲竊，每抽換事主原詞，爲規避處分地步。即賊已被獲，並不速行訊究，寢延數月，事主或未呈催，則已將賊犯釋放。該犯挾恨復讐，事主益不能安枕。此被劫者，所以多隱忍不報，而盜賊所以肆行無忌也。風聞本年正月間，臺灣之許厝甲，二月間，嘉義之水窟頭十八重溪，彰化之寶斗仔等處，俱被盜賊慘劫，或放火延燒，或殺斃事主，迄今數月，犯未弋獲。應請敕下該督撫嚴飭該道府，認真查拏，按律嚴辦治罪，毋任諱飭，而稍疏縱，庶盜賊知所警懼矣。

一、總理董事，宜擇正人充當也。臺屬各廳縣，每保每里，設有總理董事，以衿耆爲之，官給徽記，蓋倣保甲之遺法，而重其任於衿耆，里居熟則聲息易通，責任專則訪查倍力，所以稽察奸宄，助地方官耳目所不及；乃近來官視之與差役等，甚且差役叱罵之，家丁肆辱之，於是潔身自愛者，不肯充當。其充當者，皆非安份之徒，遇事生風，勾通胥役，魚肉小民，此善政所以轉爲苛政也；應請敕下該督撫轉飭該廳縣，嗣後保舉總理董事，務擇公正誠實、衆所推服之人，報官承充。該廳縣以禮貌優待，不使與下役

爲伍，亦不以他事傳呼當差，鄉里有竊劫盜賊，該總理董事，一經訪聞，立即報官，派委幹役，幫同緝拏。如該總理董事，任勞任怨，於本保本里，查出盜賊三名以上者，官給獎賞，或查出鄰境盜賊者，加倍獎賞。其不能認真稽察，並生事擾民者，立即黜革。如此懲勸兼施，人人皆樂於報效，而地面可期肅清矣。

一、偷渡之禁，宜認真辦理也。臺之門戶，南路爲鹿耳門，北路爲鹿港、爲八里坌，是爲正口。其私口則鳳有東港、打鼓港，嘉有笨港，彰有五條港，淡水有大甲中港，噶瑪蘭有烏石港，至私僻之紛歧港口，不可勝紀。內地無賴之徒，溷迹商艘，雜沓而至，往往游手失所，羣聚爲盜，則偷渡之爲患也。但偷渡之禁日嚴，而終不能遏絕者，一在掛驗出口者之需索照費，一在稽查入口者之收受船規也。查定例渡臺人民，由內地州縣，查明有無過犯，出具族隣保結，給發執照，方准配船；立法至爲周密，乃奉行不善，往往家丁胥役，因緣爲奸，見在渡臺者，每人給照，勒索照費洋銀七、八圓，或五六圓，方准發給。故良民貧苦者，無力給照，奸民欲逃竄者，胥役貪圖厚利，聽其捏造族鄰保結，矇混給照。至臺地入口時，官弁稽查，輒命胥役到船盤驗，船中有出海者，即與關說賄託，以船大小、人多寡爲計，約輸銀百圓、七八十圓不等。凡有照無照者，均得上岸，官弁視爲陋規，竟成利藪。如此而欲禁偷渡，豈可得乎？故欲嚴偷渡者，在嚴出口之禁，尤在嚴入口之禁，應請敕下該督撫嚴飭地方官，認真稽察，破除積習。

出口者不准胥役勒索照費，必以族鄰保結爲憑，以便良民之渡；入口者不准官弁收受船規，但以內地執照爲憑，可絕奸民之偷。其餘私僻港口，嚴飭汛兵，晝夜巡邏，毋稍疏縱，庶稽查嚴密，有犯必懲，而偷渡之弊可絕矣。

一、班兵宜嚴加校閱也。臺澎一鎮，水陸十六營，額兵一萬四千六百五十六名，皆內地營兵，抽撥更戍，到臺則分布散處，聲勢相聯，足資捍衛，乃一旦有事，每患兵力單弱，如上年臺匪張丙滋事，戍兵見賊，不能開礮，營弁望風退縮，終賴內地大兵及召募鄉勇，始克集事。其故何哉？稽查不嚴，操練不豫，有兵之名，無兵之實也。臣愚以爲練兵之法，貴嚴考覈於抽撥之先，尤貴勤訓練於渡臺之後。蓋班兵之患，患在頂替，兵丁稍有身家者，不肯涉險，率令無賴之徒，矇混代充，又或貪鄙營弁，假捏虛名，冒支月餉，至輪到撥戍，則以家丁及灑掃廝役，頂名充數；兵政日壞，職此之由。惟於抽撥之時，嚴飭各營將弁，先期造冊，每丁註明年歲身材，及所習槍礮器械，逐隊按名點驗演試；老弱者必汰，疾病者必汰，技藝生疏者必汰；認真挑取，務使一兵得一兵之用；復令各弁兵出具連環保結，如有頂替情弊，別經發覺者，將該弁兵從重治罪。此嚴考覈於抽撥之先也。渡臺之後，兵丁散處各營，往往賄屬營弁，私出經商，或開張小典舖，或爲人店夥，或包娼包賭，開設鴉片烟館，坐扣口糧，有虛額而無實數；必須嚴飭鎮將以下等官，隨時稽察，不准擅離營房，而又親自督率，按期訓練，日省月試，考

其優劣，賞罰明則人心思奮，操演熟則壁壘一新；此勤訓練於渡臺之後也。既無頂替之弊，又有訓練之實，然後兵皆足用，餉無虛糜，以之臨陣，必爲制勝之師矣。

一、鄉邨宜添設義學，以修教化也。臺地五方雜處，有泉人，有漳人，有粵人，有潮人，散居邨社，氣類各分，人心浮動，易於滋事。推其故則以游手者多，讀書者少，無詩書絃誦之業以柔其心，無黨庠術序之規以馴其氣，故至此耳。今欲使臺民之安靜，莫如修教化；欲修教化，莫如設義學。查該處各廳縣，地方遼闊，義學甚屬寥寥。鄉曲小民，離城篤遠，因無良師教督，往往不務正業，相率爲非。臣愚以爲宜令地方官，出示勸捐，添設義學，擇公正紳士數人，董率其事，該處富戶好義者多，必踴躍樂輸，復爲量地遠近，酌定某邨某莊，應設義學，聽民自行創建。其餘項即留爲經費，交紳士承管，逐年生息，敦請名師教督，願來學者聽之。如此則民知向學，不至爲非矣。夫天下無不可治之民，臺之民非盡無良也，誠使地方官認眞化導，實力奉行，爲之修明學校，嚴定學規；學中子弟勤奮者，獎之賞之，懶惰者，誥之誠之；又復於暇時親赴鄉邨，訪問耆老，與之講明忠孝大義，刑法科條，興起其睦婣任恤之心，而漸化其詬諷囂陵之習；將見絃歌四起，比戶可風，且合漳人、泉州人、潮人、粵人，而盡爲讀書明理之民，雖驅之爲盜賊，而有所不肯也。

以上八條，穢員必汰，劣幕必除，蠹役必防，積案必清，鄉長則慎選正人，汛口則

宜嚴私渡，班兵則時勤訓練，義學則廣爲添設，誠治臺灣之要務也。抑臣聞治民之道，與治病同，治病者不遇良醫，不可以愈病，治民者不得良吏，不足以利民。臺灣孤懸海外，往來文移，動需時日，地方情弊，督撫不加訪察，則不能驟知，至知之而事後補救，則已無及，故治之之法，在督撫之留心查覈，事事認真，而尤在道鎮之得人也，道鎮得其人，則廳縣營弁，皆得其人，正己率屬，興利除弊，文武同心，官民一體，尙何患臺灣之難治哉；再臺灣道兼管學政，有衡文之責，歷任道員，經特旨簡放者，俱係科甲出身人員，仰見我皇上軫念海疆，慎重衡文之至意，乃去年該道周凱，因病出缺，該督撫竟委永春州知州沈汝瀚署理，該州本係捐班，雖出自一時權宜，但捐班人員，署理臺道，無論材具曾否勝任，一遇考試，何以拔取真才；應請明定章程，嗣後臺灣道缺，如或因事調署，須擇科甲出身，人地相宜者，奏請署理，不得以捐班人員，率行委署，並敕下該撫，永遠遵行。

臣愚昧之見，是否有當，伏乞皇上聖鑒。

敬陳沿海情形疏（道光二十二年）

裕謹

欽差大員江蘇巡撫臣裕謹題奏。爲敬陳沿海情形事。
竊惟噶濟所恃，惟船與敵，而敵既不能繼船，船又不能近岸，是船堅所不能至之處

地大船可通，而外洋大號夷船不能到；以及港岸口門，距大洋若干里？水深若干丈？城池若干？距島、距港、距岸若干里？敵屢犯境若干處？一一試探，酌量情形，分別最要、次要，何處應安兵、安設防守，何處應分地方居民，自為訓練防守？何處勿庸防守？一面修理軍械，操練兵丁，備備糧餉，製造鎗彈火藥，整飭塘汛驛站，以期有備無患；並明白出示曉諭兵民，該夷除船隊外別無技能，而其船隊所能至，又不過數處，且來意止圖要，以省經費，並無奢望，亦斷不敢深入，不必列處張皇，自相驚擾，以安人心、以節兵力，集示海濱。該夷船如敢駛近口岸，相度敵力能及，即開砲轟擊。該逆無隙可乘，釋刑告誥，斷不能與我持久，倘敢詭面走險，或入淺灘，或登陸岸，便可大加勦滅，不令其一人生還，此以逸待勞，以主待客之法，亦即堅壁清野之法，是否有當？臣謹照標具奏，伏乞皇上聖諭訓示。

敬陳臺灣生番獻地宜防流弊疏（道光二十六年）

江鴻升

江南道監察御史臣江鴻升跪奏，爲臺灣水沙連生番獻地，宜防將來流弊事。
竊臣恭讀閩浙總督劉韻珂、福建巡撫鄭祖琛所奏：臺灣水沙連六社生番，獻納輿圖，籲請歸官開墾一摺，奉硃批大學士、軍機大臣，會同該部議奏。欽此。仰見我皇上慎

重邊防之至意。閣臣、樞臣、部臣，必有長策深謀，折衷於至當者，原非臣淺識下愚，所能旁參末議。然臣籍隸閩省，苟有聞見，亦何敢不抒其誠！查原奏所稱，據署鹿港同知史密，稟稱該同知等至水沙連口內巡查，即有番目等迎接導入社寮。該同知賞以紅布、鹽、糖等物，隨有番衆一千一百六十三人，苦訴伊等衰弱窮困，不能耕種，求准內附，並獻各社輿圖，籲懇歸官經理，且俱已薙髮，勢難拒阻，遂復賞給衣褲一千餘件。該同知等，即將六社番地履勘，計可墾田一萬二、三千甲，按甲升科，每年可徵穀三萬餘石，設官撫治，並建設城池，計文武廉俸、役食兵餉，歲需銀不過六千兩，以歲收之正項，儘數支銷，尚可餘穀二萬石等情。督臣等據其所稟，又詳陳祛弊興利各條。臣愚以爲生番衰弱窮困，原可無庸過問，若利其他，而使民人與生番雜處，將來動輒械鬪，爲害轉多。彼生番質類犬羊，其犷悍之性，斷非內地法紀所能馴服，一有犯事，操之則生變，縱之則損威。且其地已歸官，番衆實繁有徒，將何以資其生計？此皆不可不長慮者。臣聞該同知史密素好邀功，其自認捐墾二千甲，恐多係奸民已墾之地。且所稱番衆一千餘人，俱已薙髮，彼未見該同知以前，未知准否，何以先行薙髮？又安知非該同知臨時指使，期在必行？即云以順番情，尙多流弊。若該同知務爲張大，則滋弊益深。我朝版圖式廓，爲前古所未有，固不在得此海隅黑子番地，遂爲盛世也。見該管鎮道親詣查勘，尙未詳覆，督臣劉韻珂，明歲赴臺，正可順道前往詳查，能否不滋流弊，抑或分設

土官，以示羈縻之處，體察情形，另行具奏妥辦。伏乞皇上聖鑒。

臺灣海防局洋務章程（道光二十八年）

制稿人

閩浙總督臣劉履河奏奏，為閩省應船遊巡，見已議定章程，將弁兵丁薪水口糧，飭司先行籌發，一面撥指揮銀，除續發補，並豫咨各衙各署，一體堵截，實免竄擾，以資海運而安商機。（事）。

竊臣前因閩浙兩洋，盜匪滋多，本年江省廩、松、太三屬，漕糧俱改由海運，若不據為布置，設法搜拏，非惟兩省輸洋，難期無虞，併恐洋匪竄入江洋，肆行劫掠，遂與水師提臣賣板船等，往返商議，候候飄閒船苗補完竣，即於例巡船隻之外，抽撥兵船四十隻，出洋遊巡，並憑浙省抽撥之船，不敷配補，擬以閩省之有餘，補浙省之不足。故於附奏巡洋片內，聲明兩省兵船，應否合為一氣，再行商酌。茲與賣板船悉心商酌，以兵船出海，行止全憑風力，自閩赴浙須乘南風行駛，而由浙回閩，又非北風不可。海中風信難常，倘閩船入浙之後，南風盛發，閩洋遇有逆風，其時閩船聞信轉回，竟為逆風所阻，必致延誤。是兩省兵船，有事尚可會動，而平時巡航，仍當各顧各洋。惟閩省添設遊巡，事屬創始，究竟此項船隻，應在何營抽撥？每船應派弁兵若干？所領口糧應如何籌款給發？均須分別議定，方資遵守。查省中見過船內，應撥薪水提標五營同安檢

宜籌之事，自當博採眾論，集思廣益，期於萬全。設所見未能會同，斯固時不免變計，與其半途中止，轉不若不豫之為愈。果其揆時度勢，意見相同，均以為不能不豫，則一經議定，開辦之後，應如何一心一力，歷久堅持之處，尤宜開擴公忠，永維大局。

代陳丁日昌議覆海防事宜疏（光緒元年）

李鴻章

大學士直隸總督一等伯臣李鴻章跪奏，爲據情代陳，仰祈聖鑒事。

竊上年九月間，欽奉上諭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奏，海防亟宜切籌，所陳練兵、簡器、造船、籌餉、用人、持久各條，均係緊要機宜，着詳細籌議辦法覆奏。此外別有要計，亦即一併奏陳等因。欽此。臣當即依限詳議覆奏在案。因思前江蘇巡撫臣丁日昌，隨辦洋務有年，熟悉機宜，究心時事，曾密鈔總理衙門原奏六條，函屬該前撫妥議切實辦法，以爲集思廣益之助。茲接丁日昌寄呈逐條議覆摺稿，請據情代奏前來。臣思整頓海防爲軍國要政，該前撫旣有所見，未便壅於上聞，謹照繕丁日昌議覆六條清單，恭呈御覽。

一、練兵。原奏稱陸路之兵，固宜益加訓練，外海水師，尤當益事精求。各口岸固須設防，然非有海洋重兵，可迎剿，可截擊，可尾追，彼即可隨處登岸，使我有防不勝防之苦等語。是所注意者，在於要口設防，不效從前零星散漫，即兵法所謂致人而不致

於人之意。查十餘年來，泰西凡三大戰：一曰英法助土攻俄之戰；開釁之初，英法即以重兵屯紮黑海口，使俄不能出入，其後俄卒求成於英法。一曰花旗南北之戰；開釁後，北花旗即將所有兵船，駛往南花旗各海口，全行堵塞，俾不得乞援鄰國，購辦戰械，南花旗卒致殲滅。一曰布法之戰；布人自聞法國動兵，即將通國勁旅，先堵禮吳河口，而法亦卒爲布所困。即如中外用武以來，兵非不多，餉非不足，然彼族不過數千人；今日擾粵，而粵之全省疲於奔命矣，明日擾閩，而閩之全省疲於奔命矣，我則備多力分，彼則擇瑕而蹈，是皆未練重兵屯紮、徒蹈處處設防之弊，故致此也。外國之有戰事也，力與力相敵，則器精者勝，器與器相等，則先下辣手者勝。故今日擇要練兵，以備攻剿尾擊之用，尤不可須臾緩矣。合天下大勢言之，法國佔據安南之胥江及南三省，既與我廣西、雲南、貴州之邊境毗連；英國佔據之印度，既與我雲南、四川之邊境毗連；俄國染指新疆，聯絡回部，已與我甘肅、陝西之邊境毗連；其佔踞黑龍江以北者，又且與我盛京等處邊境毗連。至東南七省之逼近海洋，爲洋舶之所可朝發夕至者，又無論已。從古中外交涉，急於陸者恒緩於水，固未有水陸交逼，處處環伺，如今日之甚者也。然以理與勢揆之，凡外國之陸地與我畔連者，不過得步進步，志在蠶食而不在鯨吞。其水路之實逼處此者，則動輒制我要害，志在鯨吞而不在蠶食。故東北爲最要，東南與西北爲次要，西南又次之。此四要者，若分別緩急，選練重兵，水則首尾互應，陸則各自爲戰，

庶幾乎漸息敵人覬覦之心，或有可稍固吾圉之一日也。中國旗綠各營，數非不多，然口糧太薄，器械太窳，斷難恃以制敵。年來雖有減兵增餉之議，而餉數仍薄，汛兵未裁，終難化散爲整，徹底改觀。臣在江蘇時，曾將撫標數營舊兵，一律裁汰，易以新勇，撤去汛地，改操洋槍洋礮，當時輿論頗疑撤汛之難，經臣密奏，以和議不可長恃，自強必須早計，仰蒙聖恩特允照辦，迄今並未聞汛地撤後稍有流弊。若使各省均一律以勇易兵，減額優餉，分別練爲礮隊槍隊，雖不必增帑增費，而十萬勁兵，固已碁布星羅，而其要則在於裁汛併營。蓋分汛則兵斷不能練，不練則雖優餉減額，而兵何自而精乎？至於各省沿海水師，但知安泊內港，不能拒禦外侮，積習之深，非一日矣。然水師即精，而所用乃艇船舊礮，則仍以卒予敵也。沿海漁人蟹戶，熟習風濤之險者，其根柢較內地之兵爲能耐勞；次則挑選舊存水師之得力者，易其船械，勤其操演，教以測量規算，試以沙綫潮汐，使其常以水爲家；而且當合沿海全洋，統籌兼顧，不可稍分畛域。何則，風濤馳驟，一息百里，若各省分各省之疆界，則彼此推諉，寇盜終無殄滅之日；故化散爲整之法，不特陸師宜然，而水師尤爲切要。日本彈丸小島，不過夜郎靡莫之倫，而年來發憤爲雄，變更峩冠博帶之舊習，師法輪船飛礮之新製，其陰而有謀，固屬可慮，其窮而無賴，則更可憂。以北境之塞希倫地予俄，而日俄之交固，用李太國開火車鐵路，而多借英國之債，其國主常見英使巴夏禮與之潛謀密計，而日英之交固。用黎展達密查臺

灣情形，資爲指臂腹心，而日美之交固。彼其低首下心，伈伈覲覦，以求悅於各國者，豈有他哉？蓋其覬覦臺灣，已寢食寤寐之不忘，中國倘棄之如遺，固已從心所欲，萬一勢出於戰，則有交惡各國，爲之解鈴說合，不致能發而不能收。此其所以肆然無忌，快志於一逞也。臣任蘇藩司時，曾於議覆修約條內，陳明日本陰柔而有遠志，中國所買槍礮，皆彼國選餘之物，宜陽與之好，而陰爲之備。其時李鴻章深以臣言爲然，當即代爲密陳。今日本雖小有所償，然彼之所費，旣不啻十倍此數，況死於是役者，復五六百人，萬一他日復藉端發難，以數舶橫亘於黃海黑水洋之間，則津滄之氣不通，事事爲之棘手；而臺灣之患，猶其小而緩者也。故今日馭遠之法，內則力圖整頓，不可徒託空言；外則虛與委蛇，不必稍涉虛驕；不准與泰西各國，當開誠布公，示之以信，即日本亦且暫事羈縻，使目前不致決裂，俟我水陸各軍均旣精練，自可潛哨其窺伺之心；萬一不然，彼出於驕，而我應之以正，亦爲薄海之所共諒。此練兵之當務速務實，不可得過且過者也。

一、簡器。原奏稱凡礮臺及水礮臺所需巨礮，應如何購辦，水陸各軍所用洋槍，應如何一律購用最精之器，及以後應如何自行鑄造，精益求精之處等因。查外洋火器，至今日如此之精，非惟唐、宋、元、明之所未有，抑亦堯、舜、禹、湯之所不及料。總理衙門所稱，知彼之長，已居於後，然使並無此器，更何所恃？誠爲洞鑒癥結之論。惟火

器一項，不外礮槍火箭等物，有宜於攻者，有宜於守者，有攻與守並宜者。英國之大礮，有曰阿勿斯郎，有曰巴留西，有曰安司脫浪，有曰回得活特。法國大礮，曰墨疊兒魯士；布國大礮，曰克虜伯；美國大礮，有曰巴勒得，有曰回得臥得，有曰布魯嘎斯，有曰德里氏嘎。蓋諸國之礮，以阿勿斯郎、德里氏嘎爲最大，以克虜伯、布魯嘎斯爲最精。大者喫子至百磅，聞其鑄造時，內用生鐵，外套熟鐵，釘以螺絲，既成之後，多用火藥轟放，使內外二層，漲力勻透，生鐵與熟鐵相切已緊，然後以之施用。阿勿斯郎，在其本國購買，須一萬九千元，買價旣大，即運費亦當不輕。精者二十四磅之彈，能與一百磅彈同其銳力。從前礮後開門，僅用左右雙劈，近則用整塊圓劈，又用藥演放千數百次，腹內始加鋼圈鋼底，彈則加以鉛殼，比膛略大，礮腹有螺旋三十二轉，必使彈由腹中相盪相摩，宛轉而後出口。此漲力之所以加大，速率之所以加快也。但無論如何大礮，其命中須在一里內外，過遠則彈子本體之墜重力，與空氣之阻攔力，皆足以累之，恐攻堅不能有勁矣。至美國之格林礮，管多放速，有同魚貫蟬聯。布國之連珠槍，兩人肩負而行，若中國之擡槍，一分杪可放數十次，亦爲陸戰行營之所必不可少者。或欲擊近，則用馬口鐵合，實以羣子，以漆固之，出口後亦能四散撲人，如風雨之驟至。但須圓滑合膛，方能適用。其欲越山越城而擊不能望見之物，則用十五寸徑口以上之麼打礮，昂其首，而用高弧之度，自上而下，可以炸物焚營。南花旗礮臺，爲北花旗所燬，多受此

種礮子之害。至洋槍一件，外國不三十年而已屢變其製，初用火石引火槍，繼用銅夾引火槍，最後以來福槍爲第一等。自南北花旗交戰，北花旗始用林明敦槍，南花旗始用果倫比槍。自布法交戰，法國始用篩師撥槍，布國始用尼一根槍。經一次之戰爭，則必增一番之慘酷。造物至此，亦幾無以供其雕鐫。其槍腹皆有來復，類皆從後門進子，循環疊放，無堅不摧。然而機簧太緊，用久則漸失其挺力，而不能盡如人意，而且銅捲子藥，購覓艱難，子磬則槍爲廢物，故只能用於臨陣，操演則只可仍用舊槍。其抵禦馬隊，則用能炸之火箭。倘兩軍相接，我占順風，則用噴筒毒烟以迷敵目，使其洋槍不能施放。器械既利，則在乎心定與手熟矣。總之神機營及前敵之軍械，必須精於腹地各省，庶得以重馭輕之法。至於礮臺，則宜建於地險水曲，敵船必宛轉之字而後能駛行者之前，方能使敵船多受數礮，又可從前面後面爲通行之打，若臺設於水路徑直之地，則敵船瞬息即過，豈能礮礮中其要害。北海惟大沽口水道最曲，大江自鎮江以上，惟齊山前水勢迴環，均可建築礮臺，焦山四面受敵，似不如也。造臺之法，極內一層，須用灰牆，外牆則用磚石，不如用三合土，其厚總須在二十尺以外，高低則視地勢之低昂，及水路之中線，護牆必須成交角，而不可成正角，斜至五股之一句，敵礮若來，自可斜拂而過，不致顯與爲抵。其礮位及火藥倉上，必設太平蓋，以禦自上而下之礮子，下必設高隔堆，以禦橫掃之礮子，其最下層之地隧，必須加築堅固，四面俱通溝外之小礮臺；大沙堆

亦必須迤邐照應，即使敵用陸兵闖入，尙可側轟橫截，然而北花旗之鐵甲船，爲南花旗礮臺之礮所轟傷者僅三隻，爲水雷所轟沈者十餘隻，蓋專用礮臺，而無木樁、水雷、浮壩等物阻於前，則礮臺斷不能得力，而敵船之游駛，可以自如而無忌。若臺中大礮，則自六百磅以至二十四磅之礮，無不可用，惟放礮地步，愈寬則愈可轉移，愈密則愈受敵彈，此在位置者先事之綢繆，與臨時之變通耳。外國寓兵於工，即寓工於士，故製造與行兵，概可歸於一貫，中國兩離之則兩缺，此其所以不能以格致爲自強之本也。若夫機器局之設，必須在煤木麤集，五金易采之處，尤爲便易。江西之鄱陽湖邊有數大島，山阻水環，敵舶所不易入；而南贛汀建之大木，亦可乘漲而至，上連楚蜀，下達皖吳，於此建一大機器廠，氣易通而料易集。臣上年曾以此事商之曾國藩、李鴻章，皆以爲然。祇以無費而止。今機器之役，事方經始，有進境而無止境，若精華全在海濱，勢同孤注，萬一彼族變生不測，先下辣手，豈不深費經營；是則欲製器，又必先覓製器之地，爲尤切而且要者矣。

一、造船。原奏稱創立外海水師，應如何添購各兵船及鐵甲船，水礮臺應用若干船隻，該船喫水最深，各海口何處宜於駐泊，如何抵禦，如何攻破，逐一詳議等因。查外國前十餘年新聞紙，即有云中國自唐虞用木船盪槳，至今數千年，仍是用木船盪槳，可謂永遠執守古法等語。蓋所以諷之者微矣，易曰窮則變，變則通。戰國杜摯有言曰：利

不百不變法，工不十不易器。蓋及今而能變，則尚有可通之日，及今而不變，則再無可變之時。外國之鐵甲船有數等，其最上者，中用橡木與黃松木，外加極韌而有大凹凸力，全無炭質之熟鐵板五層，每層約厚四寸，層層用螺絲釘嵌，凡遇船中突力之處，則鐵板加層加厚，蓋鐵甲數層相合者，礮子難穿，獨層厚鐵者，礮子易穿也。鐵板之下，必用堅木以爲之墊，有厚十二寸者，有厚八寸者，方可稍減敵彈震動之力，而可嵌敵彈於木墊之內，使不穿透。其最大者，機器力量，有一千五百匹馬力，喫水太深，中國口岸內，恐無此深水之港，難以購用。今年英國駛來挨仁刀之鐵甲船約八百匹馬力者，用之於中國洋面，最爲合式，若如日本所購之鐵甲船，本質原係木船，不過上面蒙以三寸之鐵，僅有二百八十四馬力，船下喫水之處，亦全無鐵。若以兩枝半桅之結實夾板船，乘風撞之，自必震動鬆裂，非真鐵甲船也。購買之價，視船之精粗、大小、厚薄、新舊及馬力多寡，并機器鍋爐之靈便結實，往往有價賤於兵輪船者。大約上與中之鐵甲船價，總在十萬磅以外、二十萬磅以內，每百磅又須加船澳雜費十二元半。若託洋人輒轉購求，必致誤購木質之蒙鐵者，不如選派熟悉船務結實可靠之委員，分往外國船澳，託其製造，一面帶同中國製船駛船之人，前往認真學習，俟其造成，中國工人，亦可習焉而化。大約英、美、法、丹各國船廠，每廠各宜定造一船，成後再行考較優劣貴賤，以爲委員之賞罰，方不致虛糜巨款，見在英國有大小鐵甲船五十四號，法國有大小鐵甲船

六十二號，俄國有大小鐵甲船二十四號，美國有大小鐵甲船四十六號。其間以木船舊質外蒙鐵甲，藉爲虛聲者，亦屬不少。中國洋面延袤最寬，目前大小鐵甲船極少須十號，將來自能創造，極少須三十號，方敷防守海口以及游歷五大洲保護中國商人之用。至停泊鐵甲船之處，固須水深，然海底必須硬泥之質，庶受錨能牢。若軟泥質，則起錨艱難；沙質則錨易走動；石質及蛤壳質，則不能受錨。中國極好錨地，以香港爲最，蓋上有重山迴護，可以避風，而下則水深二十拓、三十拓之間，不致過深過淺，今已歸之英人，抑無庸議。北遼海之老鐵山前後以及搭達島、長子島等處海面，全是泥質，水深二三十拓不等，直隸遼東二海，大風不越十二時，雖無山勢擋阻，亦屬無妨。此間似可泊鐵甲船二、三號，距大沽南礮臺之南高墩，約八里以外，海底泥質，此間似可泊鐵甲船三、四號。東北海有此數船，首尾相應，則津沽、山海關、鴨綠江之門戶可固。惟十月冰凍以後，似須將各船移徙烟臺，以資活動。烟臺港外，有崆峒列島，可以遮護風力，海底亦是泥質，似可泊中小鐵甲船一、二號。揚子江口崇明沙之南面，水深二三十拓不等，惟海底軟泥居多，中亦有泥沙相合者，可以拋錨。此間似宜泊鐵甲船二、三號，上以通津滬之氣，下以扼太平洋萬里之要隘。臺灣北面，距日本之九修島爲直線，一葦可杭，似宜泊鐵甲船二、三號，以固東南樞紐。但臺灣東北海面風勢，爲呂宋諸山所束縛，波濤甚險，不如泊於澎湖、漁翁二島之間，抑或雞籠港等處，既易運煤，錨地亦尚穩妥。

。廣東虎門，水非不深，而海底不平，且一遇諸國有事，即不能駛出香港，與東北洋諸鐵甲船聯絡照應，資首尾之互擊，似只可泊鐵甲船一、二號，以爲自固之用。其鐵甲船攻破礮臺之法，在八百丈以內者，可用八寸徑以上之螺絲礮，配以實心尖彈，專指臺角一處，層放疊擊，不可忽東忽西，俟有傾圮之形，然後自上而下，遞擊遞低，其臺牆自必漸裂、漸鬆、漸卸矣。其十五寸以上之麼打礮炸彈，則用以仰攻臺中之火藥倉太平蓋，使其延燒礮燬，臺兵自無立足之地，而舟中又抽配陸兵，爲常行壘以備之，敵人接濟一絕，有不渙然瓦解者乎？其鐵甲船自衛之法，倘遇兩岸有林木之處，船桅必多挂樹枝，使敵人不能辨識，所有鍋爐氣貢機鍵兩邊，必護以沙袋，外面必蒙以鐵鏈，使之往復迴環，又以大繩結網爲外層遮蔽，使之以柔克剛。倘遇敵之鐵甲船衝撞勢猛者，捩柁偏左偏右以避之。勢相等者，急轉船首鐵衝，先撞其腰，又以船首銜四五丈之長木二條，作×形，外蒙以網，下以重物墜之，則可以收取前阻之水雷等物，俾免爲所觸擊。其攻破鐵甲船之法，一曰大礮，須用實心堅彈，自二十四磅以至六百磅，愈大愈爲得力。其彈體一爲觜弧，二爲圓椎形，三爲圓柱形，四爲平圓底。開礮之時，先應計其速率；三千步內，定其準點於船頭；三千步外，則定準點於未到之處；及其尤近，又必須礮礮擊其火藥倉，及鍋爐螺旋汽機捩柁之處，則一礮勝於十礮。至礮中火藥，宜用近日布國新製之藥餅，則始速率稍減，礮內可免炸裂，末速率倍增，鐵甲可以直透。一曰水雷，用

生鐵鑄水雷，殼厚約半寸，用藥自五十磅以至百餘磅，以距水面淺深，爲用藥之多寡；水深者用電線引火之雷，水淺者用磨而發火之雷。下繫之錨，其重必須比雷七倍，倘以木樁擊之，尤爲定而有準，若緊靠船底轟發，雖極厚極堅之鐵甲船，無不裂而沈者。倘在船之前後左右轟發，則有沈有不沈矣。惟用於外海，則烟水渺茫，萬難恰值敵船一定往來之道，而且自銅山以至沈家門，潮信遞大，自七尺以至二十二尺不等，水雷放低，則潮漲時相距二丈有餘，雖觸發不能有勁；若放高，則潮落時適爲敵人所窺見，更爲無濟；雖用活機以俯仰之，而高下懸殊過甚，終難得其定力。若能用於內港河道稍窄之處，分檔排如雁行，虛虛實實，以標識之，則敵船防不勝防，勢必疑而自退。其順風力、水力飄動之水雷，或用機器自行之水雷，敵人用長竿一撥即開，難以有準，亦有船裝水雷，以機器在水底行走者，然難以對準敵船，本船亦多先受危險，似不可用。若用尖而窄之小船，以墊墊槳，使無聲響，船首以長竿擊水雷，黑夜用猛力送至敵船之下，自可轟破。此則外國在大洋相持時，亦偶有用之也。一曰水礮臺。有在水面浮洲，用堅木排列成格，而外以沙土爲垣者；此爲定礮臺。有下擊重錨七個，中用鐵鏈維於木樁者，此爲活礮臺，有用四千噸之鐵船，配極重之大礮，中用機器自行，遇鐵甲船過，可以自後通行打之者，此爲浮礮臺。此三種礮臺，有用大礮六門者，有用四門、二門者，即使擊鐵甲船得力，而勢同孤注，故所用皆係光膛大礮；螺絲貴重之礮，無用之者；恐一旦

同歸於盡也。近時法國比倫，又以熟鐵皮爲極大之浮標，其形爲扁橢圓體，共重三萬噸，比鐵甲船加倍；其標留三孔，錨鏈即從三孔而出；其分隔之艙，共有一萬八千個，均無漏水之門，故不漏氣與水，雖使鐵甲船用力衝之，亦不易沈，似較水礮臺稍爲得力。然費重運難，禦敵者，不如多造水雷，費省而較有實濟也。一曰火筏。中用鐵倉，實以火藥，外用觸火之物，筏見於外面者極小，乘風乘水，送至鐵甲船邊，機器一發，藥倉炸裂；此花旗之鐵甲船，亦有爲此種火筏所衝燬者。至於氣球電線，皆行軍不可少之物，自當逐漸分別購製，方不致臨渴掘井。以上各項船械，購買之值，賤於自製者數倍，然若不一面購買，一面製造，則始終受人把持，終無自強之日矣。

一、籌餉。原奏稱以上各層，此時創立之需，日後久遠之費，非有大宗巨款，不能開辦，非有不竭餉源，無以持久等因。查各條辦法，只陸營改兵爲勇一層，就原有之餉，選訓練之兵，但費訓練工夫，不必另籌口糧。其軍火一切，或酌用前敵所餘舊槍，或酌給次等新槍，似尚可無須大宗巨款外，其礮臺、鐵甲船以及要口防兵新槍、新礮、水雷、水礮臺等物，並製造一切經費，將來持久，固非數萬萬不能，即此時開辦，亦恐非千餘萬不可。從前總理衙門奏提四成洋稅，原爲綱繆未雨而設，未知見存尚有若干。各省釐捐、鹹榷、落地稅，若能結實整頓，歸爲畫一辦法，歲入當可稍盈。其兩淮之商捐，廣東之沙田，或亦可酌籌一二，餘則惟有如原奏所稱，盡人力，因地利，開財源，節

財流而已。絲、茶二者，中國大利之所歸也，今僅浙、閩數省，種植得法，若能於地氣不甚寒冷之省分，一律勸植桑茶，多出一分之貨，即可多增一分之稅。洋人毛布，皆從中國買絲棉而成之者也，往來越海洋十餘萬里，而猶有餘息，若中國自行仿造耕織機器，則絲棉無俟外求，深耕可盡地利，不惟百姓可免饑寒，而釐榷所入，當益饒矣。五金煤鐵各礦，西班牙、布魯士、英、俄新老金山等處，歲入何止千萬，中國地大物博，爲五大洲第一繁盛之區，此等金寶之氣，豈能終祕而不宣，西人之精於化學者，凡石面上有青黑花形，及平地隱隱有一條隆起如山，或有一條凹下如澗，或其地草木獨異，則其下掘至三四丈深，必有五金之礦。又小石之與大石相附麗而自成一色者，西人謂之呆唔。若能分別其脈絡，而以水銀灌之，則呆唔中皆有金可取。聞做自來火之草木質、金石質者，雲南與印度接壤之處最多，似可令諳化學之人，分別前往采覓。四川鹽井之有煤油者，若用機器宏通，亦可挹注不竭。磁州、井陘、大同、太原、米脂等處，煤多而佳；博山、灘縣、萊蕪等處，皆有煤層而塊亦大；鎮江之東南山，煤鐵五金，似皆可采。浙江之金華、福建之永定，則有煤井。至於鐵，則各省產者尤多，而且產煤之處，皆多產鐵。廣東之芝麻鐵，尤有韌力，而炭質亦少。臺灣北路一帶，田地最饒，自崇爻山後與葛瑪廳毗連之處，高山曠野，縱橫千里，生番野性，醒則如人，而醉則如獸，本萬難就馴，然趁此恩威並用，隨時招撫，以熟化生，或亦是一機會。臺地每年出烏龍茶十數

萬箱，皆此間附近所產，而良材大木爲尤多，五金煤炭油井之礦，定亦不少。若設一大機器廠及大船廠於此，當可取不盡而用不竭。閩、粵人之傭於卑路者，無一生還，若招以屯田開礦，利竇日開，生聚自可日盛，數十年後，竟可另設一省於此，以固夷夏之防，以收自然之利；且木料、五金、煤鐵等項，非特利源所繫，抑亦軍事勝敗所關。法國戰船十倍於布，而平時未及多儲煤炭，戰爭開而始購用，則各國又遵照公法之例，不許售買，法國以此，竟爲布人所敗。故開礦一層，尤爲目前軍事、餉事第一要務矣。至中國人之商於外國者，以新老金山、新加坡爲最多，生意亦最大，若設領事，及派鐵甲船以保護之，則抽其貨釐，亦可爲供給該船之費。若夫鴉片一項，漏厄最甚，每年絲茶所入之款，僅足抵鴉片所出之款，即不能禁彼之不來，亦當設法維持，使銷售之漸少。查官與兵二項吃烟者，本已有禁，自當認眞申明舊例，有犯必懲。至紳衿及士農工商之喫烟者，擬限五個月全戒，不戒者不加以罪，但別其籍曰癮，附於娼優隸卒之後爲五等，合家不得請封，子孫不得應試爲官。夫不加罪名，則無書差需索之擾，列入賤籍，則有家人父子竭力勸戒，自嚴禁之。蓋但禁有用之人吸食，而不禁無用之人吸食。又但禁吸食之人，而不禁販賣之人，則彼族亦不得責以違約，向我糾纏。除官與兵二者，由大吏自行查禁外，其紳民限期，似可由督撫選舉公正紳士，會同州縣設局辦理，限滿之後，臨時再酌予展限一次，應入癮籍而不入者，許旁人揭告，分別妥辦，仍多貼戒烟良方，

以資挽救。若慮驟然行此一事，或致藉口，則各省百姓服鴉片自盡者，無日無之，疆吏藉此撮舉數端，懇請通飭辦理，以重民命，似亦不爲無因，且英國爲弛禁黑奴之事，捐銀千餘萬，以成善舉，今以毒物貽害中國，自問想亦不安，似可一面遣公使與該國主及上下議院，婉詞理論，耐心堅持，但求異日之有濟，不望速效於一時；並由商民常刻洋字新聞紙，分布各國，訴以中國受鴉片之毒，爲至慘至酷。英國內雖重利，而外亦好名，或不至漠然無所動於中也。抑或由公使攜帶桑、茶種各若干，贈其國主，勸令將印度種烟之地，試種茶、桑。彼以毒物來，我以善物往，或可使之內愧乎！至禁未淨絕之前，中國自出罂粟，似當稍減稅釐，使內地之烟，賤於外來之烟，則彼烟銷滯本虧，更可望其日來日少。若不禁吸者販者，而徒禁內地之種者，則內地少種一分，即引外國多銷一分。中國貨財，亦即多耗入外國一分。是慮猛虎之噬人，而又惜其不能飛，而傅之以翼也。沿海舊有水師，裁後所有口糧船費，即可津貼新創之水師。其舊日水師大小官員衙署，均設在內地人烟稠密、可以收費之處，若一律變賣充公，似亦不無小補。且可杜絕水師居陸之弊。陸地電報，其費減於海者十之七。若擇陸地緊要繁盛近海之處，先設公司漢字電報，一可通軍情，二可收信資，三可減驛費，似亦不爲無益。況洋人沿海已設英字電報，我仍置而不設，則是我之一舉一動，外人瞬息得而知之。外人一舉一動，我終久不得而知之也。陸路電報已通，則海中電報，銷路必滯。然後由中國承充，亦準

外國附遞信息。但須一律改爲漢字，令通事譯以授之，似亦杜漸防微之一道。此外復設立公司銀行，凡官民公私，皆得入股，以通天下之有無，以收隨時之貼息。將來開礦一局，亦即從此公司生根。銀行一設，則銀紙可以通用，如古者鈔票之類，開源之端，孰大於是。至目前之輪船招商局，別具損外益內苦心，最爲有益大局之舉。尙宜擴而充之，使可由近而遠。鐵路亦將來之所不能不設者，否則恢復新疆，轉運豈不艱苦，抽調兵勇，行走豈不遲延。但此則須設在我海防已有可恃之後，方不致爲他人所擾爾。以上各程，皆有關於人力地利、開源節流之大者，惟宜行之以漸，持之以恒。購造最糜巨款，不宜用同泥沙。礦務最易擾民，不可出以鹵莽。用財者苟諸事一秉至公，絲毫不存意見，將見天不愛道，地不愛寶，而國用無虞匱乏矣。

一、用人。原奏稱以上各事，一不得人，均歸虛費。然其誤在於用非其人。而不在法之未善，不得謂事之不可爲等因。查練兵、簡器、造船、籌餉，皆可求切實辦法。惟用人難得切實辦法，而洋務用人，尤難得切實辦法。何則？用人而求切，則泛者疑矣。用人而求實，則虛者怨矣。欲求所以用人，尤必先求所以知人。至於洋務，則尤爲叢鏑羣訴之所歸。當波瀾驟起之時，如捕惡蛇，如禦洪水，不知費幾許經營，而後不致決裂，乃不責其平時之不能自彊，而詬其臨事之不能一擲，以父母清白之遺，終日與異類往返酬答，舌敝唇焦，轉使千秋萬古，蒙一不韙之名，有志之士，如之何而不去之若浼乎？

?總理衙門原奏所稱，同心少，異議多，局中之委曲，局外未必周知。蓋痛哭流涕其言之也。南宋初，趙子砥自金歸，奏云金人議和以用兵，我國斂兵以待和，譬人畏虎以肉飼之，肉盡終於噬人，不如豫設陷阱以待之。此言可謂至明至切。夫給香港、給賠償，以肉飼虎也。練兵、簡器、造船，設陷阱以待虎也。彼深居室中，目未見虎者，輒謂虎形如羊，狀如豕，可折筆以驅之，厲色以斥之，及一旦獨行深山，突遇龐然大物，張牙舞爪，據地一嘯，獵獵風生，不覺噭然長號，始自悔陷阱之未設，致一身親受其害也，而已無及矣；則何如及今事尙可爲而爲之乎？爲之之術奈何？一曰：用目前濟變之人，其目有三。曰水師將才。曰外國使才。曰製造通才。何謂水師將才？查水師脈絡，雖與陸路不同，而馭之之理不異。十數年來，水陸各營將佐，豈無智勇兼優，而略能耐習風濤之苦者。但調往輪船學習，優厚其廩餉，而深觀其造就，計其中必有偉然特出之人。又於機器各局，及見有輪船管帶辦事員中，采訪考驗，試之以事，當亦可百得一二。其舊時水師，以及沿海諸色人中，或設榜以招入格之才，或博訪以求出羣之選，上以誠求，下必有以實應者矣。何謂外國使才？古來列國交際，皆不廢聘問之禮，豈今日而能獨異！惟使臣既須能通彼此之情，而又能弭未然之釁，則責任亦實不輕。京官爲人才淵藪，向有抱負經濟者，即不必曾身任洋務，但稍加閱歷，辦理自有分寸。其次則索之於沿海士商，及曾親往外國之人，但求能任時局之艱鉅，不必復計資格之有無。英使阿而格

本係醫生，巴夏禮本係商人，何嘗有資格哉？而彼國倚之若股肱腹心，中國竟大受其累，可知何地無人，何途無人，特在當局者之能懸鵠以招耳。使才既得，或數國兼遣一使，或一國專遣一使，惟英、俄、法、美、布五大國，及羅馬教主處，則須擇有風力而善言語之使臣，方不辱命。蓋英國交涉太繁，而又有洋藥一害；法及羅馬，爲天主教之樞紐，皆必須專使與之辯論者。教士之入中國也，引誘莠民，欺凌良善。掣肘官吏，潛通消息。凡有百姓之處，即有傳教之人；目前受其荼毒，固屬甚而又甚；將來釀成大變，更爲防不勝防。羅馬本係弱人，全賴法人爲之袒護。自法被布國所敗後，護衛該教主之鐵甲船，業已撤回，羅馬原境，又爲意大利所奪，教主亦無如之何。故近來教士之在他國者，氣燄稍衰，而在中國之教士，則囂張如故。是宜急遣使臣，將教士種種不法之處，與該教主與法國辯論，切陳熟商，一面制辦教士之法，一面嚴飭州縣，不分民教，一律處斷公平，勿再爲叢駁雀。此遣使中第一義。喀什噶爾酋目牙古幹者，前年與英立約，英議院中，亦有論及該國不宜與中國之叛臣通好結盟者。惜乎中國當時無公使在彼，不能與之執法以爭也。布則素恨傳教，俄則關涉新疆，而且爲最大最强之國。美則地曠物博，皆使臣之所必須聯絡者。日本在我臥榻之側，近而且逼，所使固當精益求精矣。至於離間一法，祇能行之於昔時，不能行之於今日。蓋泰西自其國遠涉數萬里以來，和則優異同沾，戰則羣起爲難；當布、法交鬪時，法領事被戕，布領事尙爲代抱不平。狐

死則免悲。理固然也。故使臣惟有一秉至誠，不必稍涉離間之計，轉啓各國疑貳之心。至安南、暹羅等屬國，亦當遣使順道撫慰，堅其向化之忱，不徒以厚往薄來，爲能盡字小之誼也。何謂製造通才？以中國之大，人物之衆，豈無精於化學算學，留心機器之人。化學算學者，製造之所從出也。將來軍火、鐵船、耕織、機器，以及開礦各事，皆與製造相爲表裏。任繁事重，尤當慎其選而專其責。津、滬、閩諸局，陶鑄已久，成就必多。京外官有專於算學者，自可指派來局，互相磋商。此外如有心靈品端之人，似亦無妨廣爲延致。但望多中選精，斷難精中求多。此時厚其薪水，他日優其出身，人才豈有不蒸蒸日上者哉！且夫才必富於無事之時，然後能用才於有事之際。否則時方晏然，雖伯樂牽騏驥，過於其門而不顧，及變生倉猝，驚馬之骨，竟奉以千金。何則？豫則識拔自眞，急則取舍或誤也。一曰儲將來有用之人，其目有九。曰圖學。曰算學。曰化學。曰電器。曰兵器。曰機器。曰工務。曰船務。曰政務。凡同文館、廣方言館，以及出洋學生，皆就此數大端，發憤精研，以底於成。學成之後，祇準爲公辦事，不得自圖生計。各關道並有洋務各州縣，及各省稅務司，皆該學生進身之階，即將才、使才、通才，亦皆伊等生根之處。惟中外各館，須再加擴充，斯取不盡而用不竭，自疆根本，無有重於此者矣。抑臣更有進者，外患不除，人生癱疽之疾也；民生不安，人身腹心之疾也。癱疽之疾，固足傷生；心腹之疾，尤能致命。海內黔黎，自遭髮匪、捻匪擾亂以來，僅

有生業，饔飧不缺者十之三。饑寒逼身，朝不保暮者十之七。而其中尤受困累者，無可告訴者，一爲農，一爲商。農民終日胼胝之餘，所得幾何？一經胥吏之隳突叫囂，必至雞犬無聲而後已。一催科也，串票有費，投納有費；一詞訟也，審訊有費，提押有費。見教士則若天神，視貧民則如魚肉；有若深恨百姓入教之不速者。朝廷有豁蠲之曠典，而取盈者不爲下行；草野有委曲之冤情，而倚勢者不爲上達。當官幕喫烟飲酒呼盧喝雉之時，正百姓顛連疾苦哀籲無門之時。其佐雜之擅受濫刑，營汛之藉端訛索者，更無論矣。商人涉江浮海，冒犯霜露，營求尺寸之利，而官府僅取其百中之一，以充餉奉公，彼亦何敢稍有異言；乃榷吏卡員，苛索萬狀，翻囊倒篋，無異盜賊；隨身需用之物，在洋人尙有優免之章，獨至華民漏報一絲一履，雖全船貨物充公，而尙須加以厚罰；不知當事者，何厚於待洋商，而薄於待華商也。日既高而未起，日未暮而停查。私費未投，雖千百人守候呼號，而有所不恤。徵收完納之間，絕不寓體恤矜憐之意。迨至商人利薄本虧，於稅釐豈無所損，則何如明定一抽收章程，懸牌示衆，使各省均歸一律，不得畸輕畸重。罰款概以充公，司事人等不得私分，庶免藉端酷罰；復出其不意，特派素有清望大吏，微行查訪，奏參一二，或可挽回風氣，釐課亦可日有起色。去年沿海訛傳，彭玉麟微服查察釐榷，員役斂迹數月，可見若輩並非毫不畏法，但任非其人，則流弊滋甚，此又不可不防也。然而農商受害之日甚，則由於官吏不能通上下之情。官吏陋習之日

深，則由於員多缺少，補署無期。一旦驟得差使地方，如餓狼忽遇肥豕，不趁此飽噬，則將來永無果腹之時。迨此狼去則彼狼復來，民困如之何得甦？元氣如之何得復也？萬一誅求無厭，人心或搖，不知須糜費幾千百萬之餉，貽害幾千百萬之民，而後始能底定。明收有數之款項，暗害無限之脂膏，廣西前事，是其殷鑒。無乃所入者過薄，所償者過厚乎？朝廷倘一旦毅然停止實職捐輸，疆吏復認真淘汰考課，無所能者，一概奏請於本職上酌加虛級，資送回籍，聽候調取。然後刪去浮泛隔膜之虛文，講求生聚教訓之實濟，必大僚不貪餽送，而後州縣之法可行；必州縣不任胥吏，而後官民之情可貫。若上之於下，呼吸易通，則下之於上，親愛備至，即一旦海疆有事，蒼赤抱同袍同澤之忱，可一呼而成勁旅，雖有敎士之浸淫，不懷疑貳；雖有漢奸之買囑，不能間離。是國家所失之捐輸者甚小，所得於民心者甚大。又何必飲鳩止渴，爲一時苟且權宜，蹈東漢末流之覆轍乎？否則官民之氣日暎，上下之情日散，心腹痼疾既深，雖日事籌餉籌兵，亦終恐無補於萬分之一；故除船械一切自彊之具，必須效法泰西外，其餘人情風俗，察吏安民，仍當循我規模，加以實意，庶可以我之正氣，靖彼之戾氣，不致如日本之更正朔、易衣冠，爲有識者所竊笑也。

一、持久。原奏稱方今大局攸繫，莫如外患；禦患之道，莫如自彊，非局中局外，同心切籌，堅持定見，豈能有濟等因。查西人於格致一事，往往冥心孤索，父不能通其

理者，子若孫必通之而後已。故事能有成。然能製一有用之物者，國家必隆以爵，子孫可世其業，以故有志之士，無不專心併力、堅忍耐苦而爲之。我中國則窮理之學有餘，格物之學不足。誠以所懸以爲富貴功名之的者，在此不在彼。故竭身心性命以趨之者，亦在此不在彼。目前已難望其事之有濟，況日後能期其事之久持乎？其所以不能持久之故，撮而舉之，約有二端。一曰任事不專。責重者羣務蠶集，每日何止數百事，故祇能了事之當然，而不能深求事之所以然。虛文繁則精力疲於應酬，例案繁則樞紐持於書吏，不惟奉行者習而不察，即倡議者亦且過而弗留，極緊極要之事，反爲不緊不要之事所累。姑且以一省言之。地方報盜，上司但批會營嚴拏，而營之有兵無兵不問也。州縣報災，上司但批籌款撫恤，而款之有著無著不計也。一事如此，諸事可知；一省如此，天下可知。非常之原，黎民所懼，固非慘淡經營，苦心孤詣，而不能底於有成；乃關繫安危之事。與循例奉行之事，紛至而雜嘗，則何能窮其所往，使事無遁物，物無遁情乎？故必先省事，而擇其至重至要者，盡瘁以圖之。然後事能有濟。此持久之一道。一曰求效太速。泰西之謀國也，締造經營，擲金錢於無用之地者，不知幾何。一旦闢土開疆，始收效於數百年之後。中土士大夫，淺嘗輒棄，予之甚吝而期之甚賒，見卵而求時夜，見彈而求鴉炙，無怪其業止於半途，功虧於一簣也。況西人之船械本於創，創則近於捉影捕風，而浮耗難計；中國之製造出於因，因則按圖索驥，而實效易求；即使初次略

未中肯，而所費之省於西者，已不可以道里計矣。譬如前製之械未精，而後製者必可漸精。若因一械之未精，而即謂此械之無用，則雖日言自彊，而自彊終不可得而至。精衛填海，未必一石而海即成田；愚公移山，未必半鋤而山即改道。惟有不計其效之遲速，但求其效之有無，日積月累，成效必有可觀。此又持久之一道也。西國事事，必求遠勝古人，故術日習而日精。中國事事，求必效法古人，然辯論多而事業少，虛文多而真詣少。古人之糟粕存，而古人之實意亡矣。夫鐵船飛礮，古人所無之物，亦古書所未載之條；嗜古者固無怪其不欲棄我之長，效彼之長。然使彼僅以船礮自囿於泰西，則我亦何妨以戈矛自足於中土；無如我弱一分，則敵彊一分；我退一步，則敵進一步；安危禍福之間，固有稍縱即逝者。天下大變之乘，方如烈火燎原；燬宮室、斃人畜，在須臾之際，而一二老師宿儒，反叱水龍機爲奇技淫巧，方且齋戒沐浴，磬折俯伏，欲以至誠感格上蒼，使之反風而自滅；抑或擊里鼓、召胥徒、禮井泉、分長幼，持杯勺以灌沃之。心非不誠，法非不古。而財物之燼於火，人命之斃於火者，已不可救藥矣。禦今日之外侮，而仍欲以昔日之兵器者，何以異此？沿海之機局船廠，甫經開辦，旋請停止者，屢矣。異議者豈眞昧於敵國之日彊，中國之日弱哉？不過古人所載以矛刺盾之議，橫亘胸中，而且目未覩鐵船炸礮之利，身未受鐵船炸礮之害，故鰐鰐慮夷之變夏，欲挺然以一身當其衝；擬此後凡有指陳鍊兵、簡器、造船之失者，即令親往沿海各廠各船考究閱歷外

國之兵與器，果否勝於中土；即將來購船製器，當必有疑爲耗費過大者，亦可令指陳之員，親往查覈，果其有弊，自可愈加釐剔，若其無弊，言者當可釋然。其購物價錢，以及一切雜用，尤必每月刊布月報，以昭覈實。古今來無論大如邱山、細如毫毛之事，內愈祕則外愈疑，則何必不洞開城府，使「十局外」，皆可共見共聞。天津一案，臣屢請和不可恃，防必須固，萬一決裂，或由上海，或由胥江，以擣其後；又自請嚴議，爲津郡官民少贖愆咎；奏牘具在，可覆按也。而論者痛詆在津辦事諸臣，陷害循吏，貽誤大局。若使當時局外，得見臣與曾國藩等密陳各疏，或亦可稍息譏謗。此曾國藩之所以歎息痛恨，長逝而不瞑目者也。故臣謂欲局中局外，一力一心，爲持久之計，則莫如將應辦各事，使之目擊心曉，了然於中，如慮洩漏密情，亦何妨令異議各員，親到局中，詳閱原委，妥籌熟計，然後辦事者有立足之地，而定見可堅持矣。且今日人才，不患持議之異同，而患委靡之日甚。宋臣蘇軾所謂平居無犯顏敢諫之士，臨事安得有殉義死節之臣。若局外而能堅持異議，雖未必言能中肯，然其氣自可用也。倘令閱歷邊事，由粗而精，由生而熟，此時多一骨鯁之直士，即他日多一幹濟之邊才。豈不大有裨益？然則今日而令人人之能自彊，則當先示以的，而不可徒用虛言。欲事事之能持久，則當相見以誠，而不可稍分門戶。庶不致功敗垂成，半途輒止矣。

以上六條，皆就總理衙門原奏，略申餘蘊，附呈管見。是否有當？伏乞聖鑒。

濟為大宗。甘肅尤甚。若倉廩各倉，因鹽課而弱，急於自顧，前調停種播，則西北必用之兵，東南無可措之餉，大局何以圖支。總云：扶起東邊倒西邊，斯言雖小，可以喻大。且即海防言之，凡所飄蕪，宜復久遠，始事之時，則愚者以稍，不顧餘力。設使此難復冀成，經常之費，又將何出？萬一島旗生心，調發日頃，需用孔急，將何當應之？凡此皆宜通籌合計，早為之所者也。

會籌全臺大局疏（光緒元年）

文煜、李鶴年、王凱泰、沈葆楨

福州將軍臣文煜、閩浙總督臣李鶴年、福建巡撫臣王凱泰、辦理臺灣等處海防兼理各國事務臣沈葆楨跪奏，爲會籌全臺大局，撫番開路，勢難中止，並巡撫兼顧省臺情形，恭摺馳陳，仰祈聖鑒事。

竊臣等業將臺北郡縣應行添設臺營兵制應行變通各緣由，先後奏明在案。惟臺地自去年倭人啓釁，外假復仇，內圖佔地，狡謀已露，逆談方張，不得不曰而有撫番開路之舉。當時固謂海防未固，則外侮難消，山險未通，則海防先無從下手。蓋臺灣四面環海，前山各口消息，尙能探悉，島岸尙可周知，後山則途徑不通，人迹罕到。但謀前山拒虎，一任後門進狼，雖日事籌防，而防務究無把握。人第知今日開山之爲撫番，固不知今日撫番之實以防海也。第知豫籌防海之關繫臺灣安危，而不知豫籌防海之關繫南北洋全

局也。去夏以來，調派諸軍，分爲三路，縋幽鑿險，深入遐荒。剿撫兼施，恩威並用，無非藉拊循之政，折奸宄之謀。近者芟夷修闢，雖日起有功；若欲盡番壤而郡邑之，取番衆而衣冠之，必非一朝一夕所能致。倭事雖已順平，而各路之師，至今不可撤。其費用之數，轉踵事而日增。淮軍雖已凱旋，而各路分布之勇約三十營，兵力猶嫌單薄，軍餉業已不支，然尙有常額也。旣防海則礮臺有費，城邑有費，輪船有費；旣開路則橋樑有費，亭坊有費；旣撫番則碉堡有費，賞犒有費；懸崖斗絕，糧道維艱，則儲運有費；荒谷招耕，農民裹足，則墾本有費。其餘棚帳軍裝，則有歲支之費。瘴癘痍傷，則有醫藥之費，賙卹之費。似此者不一而足，俱難裁減。論者每謂後山精華，停蓄日久，奇珍瑰寶，充牣其間，蠶荒之區，實天府之國。果爾則一時動款，轉瞬即可取償。前人當有先我行之者，不待今日矣。今者北路已開抵秀姑巒，南路已開過卑南覓，中路所開，亦將越霜山而東，蔓草荒烟，蕭然在目。而所謂金沙銀礦，都屬影響之談。即使有之，亦苦費人力煎鍊而成，所得不償所失。非無材木也，出運不得津途。非無煤礦也，挖取尙需機器。若謂新闢之壤，即不涸之倉，臣等斷其必無此事。夫旣創辦之甚難，而又無利源之可濬。當此帑項支絀，疫癘繁興，必有謂以不急之圖，勞民傷財，殊非善策者。不知臣等之經營後山者爲防患計，非爲興利計；爲興利儘可緩圖，爲防患必難中止。外人之垂涎臺地，非一日亦非一國也。去歲倭事，特噶矢耳。自法郎西據安南，英吉利據印

度、新加坡等處，南洋各國漸爲所收，遂使遠隔數萬里之豺狼，得以近吾臥榻，年來中國各口，異種雜居，蔓不可圖，近復聞雲、貴等處，有陸路通商之請，推波助瀾，侵尋未已。以臺地閩左屏藩，七省門戶，天氣和暖，年穀易成。後山一帶，我不盡收版圖，彼必陰謀侵佔。邇來番社深險之處，皆有遊歷洋人來往傳教、圖繪山川，萌芽已見，涓涓不塞，恐成江河。引類呼羣，日積月盛，其輪船足以迅接濟，其礮火足以制生番，其機器足以盡地利，我今日所謂甌脫，彼他日皆可以成都會，根株已深，圖之曷及！後山一去，前山何可復守！臺地者，中土之藩籬也。藩籬旣撤，則蛇蝎之毒，將由背膂而入我腹心。今日猶云借地以居商，他日竟與我分疆而對峙。言念及此，爲之寒心。所以早夜籌思，欲杜發緘胠篋之機，不能不爲塞門墐戶之計。夫澳門片土，自明臣林富割居西人，以一時苟且之謀，遂貽今日無窮之患。此轍何堪再蹈？臣等亦非敢謂防海之事，盡於開山也。山尙未通，即海何可防，欲致力於彼，不得不先事於此。果使餉源常濟，趁此事機漸順，一氣呵成，迨至荆棘日翦，聚落日多，物產日興，狉榛日化，又未嘗不可收其地入，以應常供。特非目前所能必耳。至臺地南北前後，周圍二千餘里，地氣迥異，情形不同。今雖路徑漸通，其中應辦之事，宏綱細目，非一時所能臆揣，仍俟臣凱泰親歷南北各路，細心察看，隨時會商奏明，逐漸布置。至巡撫有全省應辦事務，重洋遠隔，將來必有議分省以專責成者。以形勝論之，荆襄江北也，而必隸於鄂；徽池江南也

，而必隸於皖；跨越控制，形勝乃有全神，畫而分之，脈斷則全神俱失。畫江而棄淮，淮棄而江不可守矣，以事勢論之，臺灣之餉源人才，皆取資於省會，而省會之煤斤米石，亦借潤於臺灣，畛域分而呼應不靈，不特巡撫束手一省而斷其左臂，倘海上事起，總督亦必有掣肘之時，況自去年五月以來，凡臺灣所需，取辦於船政者，十蓋八九。臣葆楨去臺後，必接辦船政之員，所以代臺灣周轉者，一如臣葆楨在臺時，於臺事方無窒礙，若另設一省，恐船政不能聯爲一氣，將事事皆窒矣。省臺兼顧，重洋跋涉，臣凱泰非不知往返之煩也。行乎其所不得不行也。愚昧之見，是否有當，謹合詞恭摺具陳，伏乞聖鑒訓示遵行。

臺灣海防開拓情形彙報

（光緒元年）沈葆楨·文熙·李鴻章·王凱泰

前授兩江總督兼辦南洋海防通商事務以收穀糧。編列諸軍民文武，該品頭領開列總督臣李鴻章、福建巡撫臣王凱泰奉諭奏。為臺灣各路足跡情形，悉懶馳報，仰祈聖鑒。臺灣地處海旁，即經以海會夷在東，南路先由鹿耳門切，開至卑南，滿覆幅輿，漁網綿延，而地勢然也。謂以張其光別開射寮一路，直抵南澳，工分兩處，自山前底更開，開至鳳力社界，計二十餘里。自橫山大烏口開至魯望鄉，計三十餘里。就臺灣繫搭西草寮，分兵防守，仍專設關隘，以避東南。係其光一面會督員弁相傳，有阿闍羅社，北方位

請以熟有熟觀，遠久遠之計，而撫資源地方，熟觀熟顧，總督熟聽熟聞，乃就遠防也。臣爲慎重而防起見，是否有當，恭摺備陳，伏乞聖鑒。

請速籌臺事全局疏（光緒二年）

丁日昌

福建巡撫臣丁日昌跪奏，爲臺事速宜統籌全局，恭摺密陳，仰祈聖鑒事。

竊查臺灣生番蠢動，尙是癱瘓之疾，惟日本處心積慮，極意窺伺，傳聞近日有屯兵琉球之說，而德國亦常密遣兵船，前往臺北，測繪地圖。查琉球距臺北雞籠，水程不過千里，朝發可以夕至，該國弱小而貧，數百年來，爲中國不侵不叛之臣。其入貢也，不惟表其恭謹，即販賣土貨，亦藉以稍得微利。聞今年貢物已具，而日本強之不令費行。外則以示桀驁，實則懼琉球密以情偽相告，居心叵測，可恨亦復可憂。沈葆楨前因倭兵屯紮琅嶠，是以經營僅在臺南一帶。其實臺灣精華所聚，全局在臺北、淡水、雞籠等處，而外人心目所注，亦在臺北、淡水、雞籠。蓋茶葉、煤炭、硫磺、煤油、樟腦之利，皆出於此故也。臺灣洋面，居閩、粵、浙三界之中，爲泰西兵船所必經之地，與日本、呂宋鼎足而立，彼族之所眈眈虎視者，亦以爲據此要害，北可以扼津、沽之咽喉，南可以拊閩、粵之脊膂。從前榛狉未闢，習與相忘，近則天主、耶穌等教，訌入內山，一切利源以及險阻，無不深知。是以彼族所繪臺地圖說，較之官繪者尤爲詳盡，而臺屬各口

，兵船林立，潮來汐往，無日無之。年來彼族，無論要求何事，動輒以兵船相恫喝，各省地段，類皆犬牙相錯，投鼠忌器，惟臺灣勢同孤注，如果兵力有餘，則遇彼族用武挾制之時，自可由臺出奇兵，斷其後路，爲擊首應尾之計，令彼族多所瞻顧，似更諸事易於轉圜。同治十三年冬，總理衙門原議練兵製器，以備海防之用。蓋亦深慮臺灣有關東南大局，因而爲未雨綢繆之計。以臣愚見，臺灣若不認真整頓，速籌備禦之方，不出數年，日本必出全力以圖規取，其時恐不止如前時尙能以言語退敵也。臺中琅嶠之役，沿海各省，舉辦海防，用費殆將千萬，而變起倉猝，所購器械，必不能精；事非素習，所建礮臺，必不適用。與其臨時敷衍，浪擲而無補涓埃，曷若及早圖維，節省而有資實濟。故爲臺灣目前計，必須購中小鐵甲一、二號，以爲遊擊之用；練水雷數軍，以爲防阻之用；造礮臺數座，以爲攻敵之用；練槍礮隊各十數營，以爲陸戰之用；購機器、開鐵路、建電綫，以爲通信、運貨、調兵之用。購機器集公司，以爲開礦開墾之用。同時並舉，爲費必數百萬，臣極知庫款艱難，何敢妄發此議。惟臺灣有備，沿海可以無憂；臺灣不安，則全局殆爲震動。況礦利大興，十年後則成本可還，二十年後則庫儲可裕，若能於江海等關，各借撥二十萬以爲權輿，再由官紳百姓，湊集公司數十萬，自可次第舉辦，臣病勢沈重，且不知兵，萬難當此重任，然懼身入局中，而將邊疆大利大害，諱而不言，亦非臣平日愚誠報國之本心。惟有仰求我聖主速派威望素著知兵重臣，駐臺督辦

，並派熟悉軍火大員，辦理後路糧臺，寬籌糧餉，購買外洋鐵甲船、水雷、槍礮等件，以資備禦而裕接濟。臣雖不敏，亦必留臺聽候驅策，備幕府奔走之役，斷不敢置身事外，冀避艱難。仍求敕下南北洋大臣密速籌議復辦，以免道旁築室，徒託空言。臣爲統籌全局起見，是否有當，謹專摺密陳，伏乞聖鑒訓示。

籌商臺灣事宜疏（光緒二年）

沈葆楨

頭品頂帶兩江總督臣沈葆楨跪奏，爲遵旨籌商臺灣事宜，恭摺具陳，仰祈聖鑒事。
竊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，承准軍機大臣密寄，光緒二年十一月十九日奉上諭，丁
日昌奏臺灣亟應統籌全局，省臺勢難兼顧情形，着該督等速議具奏等因。欽此。查原奏
所稱購船、練兵、礮臺、電綫、開礦、招墾諸務，皆臣在臺時先後條奏，緣紕於經費，
限於時日，或奏焉而未及舉，或舉焉而未及成者。惟鐵路一端，當時未經議及；而實爲
臺地所宜行。其云不出數年，日本必出全力以圖規取者，誠洞見緻結，綢繆未雨之苦衷
，非故爲危言聳聽者也。同時並舉，必無此費，以時局而論，必待數百萬而後集事，則
天下無集事之日矣。臺灣煤礦，自有權輿，所出之煤，即可收其贏餘，以開硫磺、煤油
、樟腦諸利，即事有漸，旋相爲宮，生生不已，較鐵甲船、水雷軍，效遲費鉅者，正自
不同。然則鐵甲水雷，宜儘北洋先辦，而臺灣眼前，不得不姑且從緩，惟招墾則必不可

緩。蓋以杜內地之大害，興全臺之大利，計無踰於此者。而口食有費，居室有費，牛種器具有費，設官立營有費，誠不能以赤手空拳從事。然農田、茶山、木廠，利源以逐漸而開，所費正非無着，該撫請於江海關借撥銀二十萬，事關全局，臣何敢畏難！第江海關須籌鐵路購款二十餘萬，又須籌招商局二十萬，業已疲極。當俟明年下半年，竭力籌撥十萬，解臺接濟，其餘各海關，應請旨敕下各監督，酌量情形，力籌共濟，官爲之倡，庶幾公司可成。至專派重臣，臣竊以爲不如責成督撫，蓋礦務墾務，他人得以爲力，而吏治營政，非督撫斷難爲功。臺灣之吏治營政，若不認真整頓，則目前之利藪，皆後日之亂階。丁日昌所稱事事創始，非僅住半年，即能辦有頭緒，誠非虛語。第旣將題奏事件交督臣代辦，則在臺之日，正可不必兼顧省城，而臺灣事宜，則萬不能不顧，使官民耳目有所專屬，事權歸一，法立令行。若刑錢幕友，向在省城者，固視爲畏途，其向在臺灣者，未嘗不安之若素，只求能檢例案，似亦不難其人。丁日昌遇事認真，不避嫌怨，講求有用之學，務極精詳，當能濟此時艱，上紓宸顧。愚昧之見，是否有當，理合恭摺密陳，伏乞聖鑒訓示。

親勘臺灣北路後山大略情形疏（光緒二年）

丁日昌

福建巡撫臣丁日昌跪奏，爲微臣東渡親勘臺灣北路後山大略情形，恭摺陳明，仰祈

聖鑒事。

竊臣於十一月十五日由閩省起程，乘坐輪船渡臺，曾經報明在案。旋於十八日到臺灣之北路雞籠，當即前往察看煤礦，並派督辦煤務之道員葉文瀾，分勘硫磺礦，並試驗各山有無鐵苗。因聞後山蘇澳各營疫氣正盛，臣不能不親往撫慰將士，以作其氣。當帶同隨員張夢元、莊士敏、莊鎮藩等，由雞籠赴三貂嶺，土人謂之摩天嶺，懸崖陡壁，禽鳥聲絕，輿馬所不能通，皆攀藤援葛而上。蓋此嶺爲臺灣極北、極險之處，逾嶺而南，是爲後山。行三日，抵蘇澳，總兵張陞階帶領各弁勇來見，類皆病容滿面，據稱該鎮新帶兩營來此駐紮，不及月餘，病者已二百餘人，死者復十餘人。計該處統領，自總兵宋桂芳受疫病故後，提督彭楚漢、羅大春，總兵吳光亮皆先後病幾殆；其將弁兵勇之喪亡者，蓋不下二、三千人矣。因屬該總兵將各骸骨歸爲義塚，臣並爲文祭之。又查該處生番，勢仍猖獗，半月前，福靖新到各營勇丁，來市買米，回至蘇澳五里亭，被生番狙殺九名。該營官副將朱寶隆疏於防範，本應重辦，姑念全營病者過半，情有可原，相應請旨將候補副將朱寶隆即行革職，以示懲儆。又據福銳左營參將李得陞稟稱，該營被生番二百餘人圍攻，李得陞督率兵勇，先已設伏，俟生番到時四面截殺，生番帶傷而逃者，不可勝數，斬取首級六顆，生擒四名。又據福靖右營營官副將陳得勝稟稱：督同五品軍功陳輝煌，陣擒生番二名，均解至蘇澳。臣親提審問，據降番供：該生番向例俟秋冬間

，即須出草殺人，能割取首級者，衆人稱爲英雄，即敲折一齒以爲號，番俗方肯以女妻之。該生番數年來。依舊殺人，並不知有所謂就撫之說。臣審明後，當驗各生番有敲折一齒及二齒者，計共四名，據供均經殺人數次，當即正法，以首級祭陣亡諸勇之靈。其未經折齒諸番，飭令暫留營中，以備將來擒縱之用。臣查後山生番計共數百社，穴居野處，並無總目管轄，行同禽獸。但以殺人爲樂，其居平原者，稍知人性，名曰平埔番，性極詭詐，每慾生番殺人，居間取利。咸豐年間開墾，百姓被該番殺害者約千餘人，自上年議撫以來，在我徒費賞賚之資，而在番並未稍弭殺人之害，長此羈縻，終無了局。臣屬張陞階先爲確查該番良歹，其平埔近海各番易與洋人勾結者，可撫則撫，不可撫則須擇尤痛加勦辦。然後另選頭目，令之薙髮，歸入版圖，嚴定界地，不許他人侵佔，俾得自安耕鑿，庶法立恩加，知懼而後知感，方免彼此相持，永無息肩之日。且我之所以撫番者，原以杜洋人覬覦之謀，若不大舉勦辦，收入版圖，萬一洋人復重利誘番，曰吾取地於番也，非取地於中國也，我復何說之辭！故爲目前計，得番地不足以爲益，不得番地不足以爲損，爲大局計，得番地則可永斷葛藤，不得番地，則恐難息窺伺。其高山各番，距海口稍遠者，如果能安本分。只可聽其自生自滅，以免多戕生命。惟是後山疫氣方盛，十勇九病，此時言勦，亦尙無把握，必須俟疫氣稍平，徐圖大舉，然後一發中的，方免輕於一試，轉致不可收拾。目前只可嚴絕接濟，俟鹽鐵一斷，自必漸就牢籠。

，熟察番情，必虛實盡諳，庶免誤蹈羅網。臣商榷既定，適總兵吳光亮、臺灣道夏獻綸前來雞籠，臣當力疾折回該處面商一切。所有臣至蘇澳察看後山並布置情形，理合恭摺密陳，伏乞聖鑒。

籌商大員移紮臺灣後山疏（附臺灣中路築城防守片）（光緒三年）丁日昌

福建巡撫臣丁日昌跪奏，爲臺灣後山防務緊要，擬請大員移紮，以靈呼應而求實濟，恭摺仰祈聖鑒事。

竊查臺灣自同治十三年日本琅嶠之役，始議通關後山，於南北中三路籌辦開路撫番：北路則自蘇澳至吳全城爲止，共紮一十三營半，又水師一營，提督羅大春主之；南路自社寮至卑南爲止，共紮四營，又綏靖軍一營，總兵張其光、同知袁聞柝主之；中路自牛軛舖至璞石閣爲止，共紮二營半，總兵吳光亮主之。前山所紮兵勇，尙不在內，每年耗餉鉅萬，成效毫無，棄之則恐後山爲彼族所佔，後患滋深；守之則費重瘴深，兵勇非病即死，荒地仍然未墾，生番仍然殺人，年復一年，勢成坐困。臣上年到閩後，僅將南北路兵勇裁撤數營，藉節餉需，然欲求一扼要制勝之策，終以未經親臨臺地察看，未敢憑空懸揣。此次親查南路回郡，始知從前辦法，實有不能不改弦易轍，因時變通者，謹爲我皇太后、皇上縷晰陳之。查臺灣地勢，其形如魚，首尾薄削而中樞豐隆。前

山猶魚之腹，膏腴較多；後山則魚之脊也。後山北路除蘇澳至新城，約一百六七十里，崇山峻嶺，逼近生番。上年勉強開路，終屬艱險難行，而且無田可墾，無礦可開，我旣味同嚼蠅，則彼族亦斷不垂涎，可想而知。自新城起至大巴隴止，約一百里，是爲北路之岐萊；自大巴隴起至成廣澳止，約一百餘里，是爲中路之秀孤巒；自成廣澳起至阿郎臺止，約一百餘里，是爲南路之卑南；計共袤長約有三四百里，廣則有四五十里或千餘里不等。類皆平埔近海，沃壤甚多；而以中路之璞石閣水尾，爲適中之地，北可控制岐萊，南可聯絡卑南。若於其間駐紮大員，練兵屯田，招民開墾，並將附近生熟番教以稼穡，不惟餉需可節，而成邑亦指顧可期。將來約可設立一府三縣，足爲臺東巨鎮。前數年所辦開路撫番，精神專注於蘇澳至新城一帶不毛之地，而近海平埔，可以開墾之處，尙未極意經營。且南北中三路統領，各辦各事，平時既不能聲氣相通，臨時復不能首尾相顧，頻年株守荒山，士卒時遭疫癟，非計之得也。竊以爲駐兵於無用之地，地雖闢而無益事機，曷若移紮於有用之區，墾既開而有裨時局。當與總兵吳光亮、臺灣道夏獻綸等熟商，亦均以臣言爲然。吳光亮忠勇有爲，不避艱險，即商囑日內將所部移紮後山璞石閣水尾，居中控馭，使南北聯爲一氣，而將蘇澳至新城中間所紮各營移紮岐萊、秀孤巒、卑南一帶，歸該鎮調度節制，免致零星散紮，漫無歸束。該處草昧初開，瘴氣尤盛，吳光亮毅然請往，臣以該鎮病尙未痊，頗欲留之，環顧左右，無能勝任愉快者，遂亦

不能不聽其行也。聞秀孤巒既設有教堂一處，外人用意日深，番情反復日甚。茲囑吳光亮到地後，即廣設義學，咸惠兼施，無論生熟各番，但能引之略就範圍，即爲豫籌教養，不必深責瑕疵，致生枝節。各營並於廣地屯田，以資持久，萬一省中籌有經費，則招回閩、粵赴外傭工之人，舉辦墾務，庶將來兵餉有着。尤於國計民生，大有裨益。至蘇澳爲後山北路門戶，設有統領，前此提督羅大春、彭楚漢，皆以病去，總兵宋桂芳，因病身故，見在總兵張陞楷，亦因病請假。茲蘇澳以下各營，旣經騰挪移紮，新城至卑南一帶，歸吳光亮調遣，則蘇澳自可不設統領，擬仍紮一營，就近歸駐紮雞籠之總兵孫開華調度，俾有稟承。所有籌商大員移紮後山，以靈呼應而求實濟緣由，謹會同督臣何璟恭摺密陳，伏乞聖鑒訓示。

再，臺灣中路水沙連，計有六社，曰田頭，曰水裏，曰貓蘭，曰審鹿，曰埔裏，曰眉裏。其入社之路，一由集集街，一由南投，一由北投，一由東勢角，皆彰化所轄，而以集集街、北投兩路行走，較爲平坦。六社周圍約七、八十里，平曠膏腴，道光年間，議開未果，而民人前往私墾，歲久益多，即附近各縣匪類罪人，亦以其地僻山深，藉爲逋逃淵藪。近年洋人時往遊歷，影照地圖，並設教堂，煽惑民番，以致從教日多。日前駐廈門美國領事恒禮遜，親往該處遊歷多日，並優給民番衣食物件，居心甚爲叵測。若

不速行開闢，收入版圖，設官治理，誠恐彼族從中誘惑，釀成事端，爲患伊於胡底。臣前飭總兵吳光亮，將自集集街入埔裏社路徑開通，聯絡布置，尙合機宜。查前此沈葆楨業經奏准將臺灣北路同知，改爲中路，移繁水沙連等處。臣察看該處山水清佳，土田肥美，內地居民，爭往開墾，無俟招徠，不比後山煙瘴，闢地爲難。且居前後山之中，形勢險要，目前生聚漸繁，實可添設一縣，應否仍照原議，抑須酌量改設，當詳加查勘，再行奏明辦理。該社左右，數年前業已建設教堂三處，洋人輒謂此地未經中國管轄，垂涎尤甚，是則建城設官一節，殊不可緩；但需費浩大，籌措甚難。臣見擬於該社緊要適中之地，先行築一土城，派官駐紮，並分兵防守，兼募民栽種竹樹，以固藩籬。再將應辦各事，次第圖維，以爲先發制人之計。其附近番族，則應設法撫綏，積年逋匪，則宜寬其既往，庶可廣招徠而安反側。臣爲慎固邊防綢繆未雨起見，是否有當，伏乞聖鑒訓示。

瀝陳病狀並海防事宜十六條疏（光緒五年）

丁日昌

前福建巡撫臣丁日昌跪奏，爲微臣報國之心有餘，應事之力不足，自揣病軀，不能勝會辦南洋海防之任，願擧收回成命，仰祈聖鑒事。

竊臣欽奉上諭；前福建巡撫丁日昌，辦事認真，於海疆防務，向來亦能講求，着賞

加總督銜，派令專駐南洋，會同沈葆楨及各督撫，將海防一切事宜，實力籌辦，所有南洋沿海水師弁兵，統歸節制。丁日昌接奉此旨，着即馳赴江南，會籌督辦等因。欽此。伏念臣愚直性成，養疴田里，仰蒙聖恩逾格，委以重寄，錫以榮銜。臣苟稍可搭擡，雖肝腦塗地，亦不敢辭。惟臣才短病深，自揣心有餘而力不足，誠恐誤身事小，誤國事大。與其貪權戀祿，償事於將來，莫若瀝膽披肝，歸誠於君父。謹將萬難勝任實情，爲我皇太后，皇上縷晰陳之。竊查臣與王凱泰、吳贊誠先後駐紮臺灣，王凱泰受瘴身故，吳贊誠則得半身不遂之證。臣亦得兩足癩痺之證。上年蒙恩開缺，方謂可以徐圖調理，乃聞晉豫大饑，遂竭力籌辦賑捐，無暇兼理醫藥。今春在閩，又因冥搜案牘，病勢加劇，困臥牀榻，不能轉動者，二旬有餘。三月間，始扶掖能行。回籍後，辦理停止賑捐事宜，略爲忙碌，病又增重。今若會辦南洋海防，則各省水師營伍，不能不親自巡查；沿海要隘險阻，不能不親自閱歷；遇有外國兵船到港，不能不親往采其章程格式；凡遇新購鐵甲船軍火等物，不能不親往驗其良朽精粗。又須親往各口，考校輪船操演能否如法，大礮能否中的，水雷能否入殼，並須不時測量水道深淺、沙線漲沈。計此差使，全靠筋力閱歷，只有駐紮海船之日，斷無駐紮陸地之時。臣雖南人，然不習水性，即無病時乘坐輪船，亦必頭暈目眩，嘔吐不止。前年曾經奏明在案，況現在足難步履，一舉一動，需人扶掖，不惟啓外人藐忽之心，亦復長士卒玩視之漸，且病勢委頓至此，以上所舉各

節，何能親往辦理，勢不能不假手於人。一經假手於人，定必弊竇叢生，有名無實。此臣之不能勝任者，一也。凡舉辦大事，左右必有得力數人，寄以耳目采訪之事。臣在吳、在閩時，有李鳳苞、林達泉等助臣心思耳目所不及。今或遠在外國，或歿於臺灣，尚有得力親知數人，亦先後在臺灣物故。目下並無一親信可靠之人，在臣左右；既左右無親信之人可寄耳目，則此沿海數千里防務，從何得其虛實情偽。此臣之不能勝任者二也。臣性多疑，喜察察爲明，故用人往往有始信之而終疑之，始任而終劾之者。臣性又欲速，往往從前數十年積壓之事，輒欲於數日內辦完。多疑則不能得將士之死力，欲速則不達。此臣之不能勝任者三也。外國之選海防統帥，必須由水師學堂出身，然後任以戰艦之千把，由千把游轉而爲專閫；又必由各營公推，而後始得爲大帥。蓋選帥若斯之難且慎也。今臣平日之所習者吏治也，若俟臣病痊，任以吏治，倘不能興利除弊、鋤暴安良，臣甘伏斧鉞。至於海防，臣不過涉獵皮毛，實未能深窺底蘊。今臣若去平日之所習，而辦理平日之所未習，是不啻樵夫欲以斧斤操舟，農父欲以耰鋤學賈也。所用非所習，必致僨事無疑。臣一身不足惜，其如大局何？此臣之不能勝任者四也。臣前曾蒙恩派爲北洋幫辦矣，在津數月，尙不免與李鴻章意見齟齬，猶幸李鴻章能知臣、諒臣、容臣也。今臣病久肝旺，躁急更甚於前，而沈葆楨之知臣、諒臣、容臣，未必能如李鴻章。臣性屬堅執，聞沈葆楨亦復如之，將來各執一是，其流弊何所底止。唐設監軍而兵事紛

更，宋設監州而吏治疲敝，即如近時派往外國之正副使，固無不因勢位相埒而致決裂；且通商與海防，本係一氣相生之事，光緒元年，初設海防時，歸併通商大臣督辦，當時聖衷自有深意。沈葆楨之督辦南洋，四五年於茲矣，閱歷久則情形熟，兼地方則呼應靈，臣自問才望，不及沈葆楨遠甚。今督辦之外，復設會辦，以南洋督辦而論，既局外多一人掣肘，則局中必少一分主裁。以南洋四省而論，旣一人之耳目難周，又主賓之權分不敵，臨事呼應，必不能靈，徒使本省多一推諉。此臣之不能勝任者五也。臣自同治年間，奉命辦結洋人潮州入城案，天津戕斃法國領事案，而衆謗興，及任閩撫時，陸續辦結洋案數大起，而謗更甚。光緒二、三年間，臣屢次奏稱日本立意窺伺中國，數年之後，必將與我開釁，必須及早購辦鐵甲船，以免臨時籌措不及等因。而謗生尤循環無端；甚有謂臣藉此圖利者。其實臣疏中原指明閩、臺無殷實洋商可以承辦鐵甲船，必須由南北洋舉辦，方無流弊也。雖屢蒙聖主鑒其無他，不加譴責。然衆毀錄金，積羽沈舟，直覺天壤間無地可以自容。今則專辦洋務，更係樹的招謗，譏彈多則聞聽熒，聞聽熒則識見亂，此臣之不能勝任者六也。凡以上不能勝任之故，皆係實事實情，並非別有希求，亦非意存推卸，伏惟我皇太后、皇上至仁如天，無微不照，仰籲聖恩，收回成命，另簡賢能；念臣因勞致病，俟稍愈而始令馳驅，憐臣謗讟易招，非所習而不加鞭策；庶微臣無覆餗之虞，而海疆有苞桑之固矣。其目前海防事宜，有爲臣所略知者，謹具其大端，

密繕清單，恭呈御覽，是否有當，伏乞聖裁。

一、海防爲全局所關，凡籌兵籌餉，自係督辦者總其成。此外無論會辦、幫辦，其責全在於巡查各省海口險要，稽查沿海各營土卒勤惰，操演輪船、礮法、陣法、蓬索、舢舨、水雷，熟認沙線、礁石諸事，當風濤洶涌之時，尤當訓練進退避就之法，使士卒視險如夷，然後能臨變不亂。其地段北至黑水洋，南至安南洋，東至日本洋，西南至小呂宋洋，相距幾及萬里，極少每年亦須查閱考校二次。計即長駐海中，尙恐周轉不及，然以上各事，任海防者，一時不身在行間，即爲有忝厥職。臣愚以爲此差非獨衰病如臣不能勝任也，即由江防出身之武員，亦不能勝任。蓋海防與江防，勞逸懸殊，夷險迥別故也。似宜於外海水師提鎮中，由沈葆楨選擇保舉必當有勝任者。此與光緒元年四月上諭如需幫辦大員即由李鴻章、沈葆楨保奏意義相符。其於海防竅要，該提鎮平日閱歷既深，必不致受人欺朦，即巡海亦不致有名無實，且旣係由督辦所保，亦必不致於掣肘。至督辦則籌餉之責尤重於籌兵，沈葆楨兼任地方，於籌餉一事，呼應必能靈通。何則？無論何等經濟，無餉則絲毫無可施展。古人所以謂必先有土地、人民而後有政事也。

一、江南製造局之輪船，以及福建船政局之輪船可以供轉運，不能備攻擊；可以靖內匪，不能禦外侮。似宜選一深諳外海水師之大員，統領是船；仍須延請一熟諳水師之西員，會同操演。俟統領能變通融會其法，然後自行督操。並分班分期，調往各口，以

便分哨會哨。吳贊誠病與臣等，目前防務緊要，似宜聽其請假。若以病軀在此要差，誠恐不免貽誤。

一、臣在閩時，聞李成謀在廈門整頓水師，極爲得力，操守亦甚可靠，見在海防急於江防，閩省尤急於蘇省，可否敕知沈葆楨察酌情形，將李成謀調在閩臺，總統水師，先將船政局輪船練成一軍，庶可以備不虞。

一、船政局之兵輪船，上年因無經費，將船勇裁減一半，不能成操。臣愚以爲他費可省，此費斷不可省，應請敕下閩省督撫及船政大臣，速將兵輪船勇數，照舊補足，認真操演。其商輪船亦一律添給槍礮戰勇，俾能合操，庶可有備無患。倘管駕有侵吞尅扣懶惰諸弊，似宜嚴懲一二，方可警戒將來。

一、招商局輪船，約計亦有二十餘號，似可擇其結實便捷者，配給槍礮水勇，以備緩急。惟必需豫儲管駕才料，否則遇有事故，外國人之充當管駕者，勢必辭去，該船豈非廢物。

一、江防僅恃長龍舢舨，似亦僅可以靖內匪，而不能禦外寇，似宜輔以淺水輪船及水雷等物，庶消息靈而守禦固。

一、日本廢琉球爲縣一事，雖極目無公法，然我此時海防尚未周備，似只宜邀齊有約之國，責以不應滅人宗祀，庶幾易發易收。臣前覆總理衙門信中，言之甚詳，仍求聖

裁嚴飭疆臣，速籌備禦，勿爲得過且過之計。俟我防務沛然有餘，然後興問罪之師，方能確有把握。此事其曲在彼，我若不撤回使臣，彼亦斷不能即時用武也。

一、日本志不在滅琉球，不過欲藉端尋釁耳。我若因此發難，正是中其危機，除滅琉球一事，不過以空言與之徐商外，彼動則我應之以靜，彼剛則我應之以柔，彼以力則我應之以理，庶幾無從窺我涯際，亦不致有所藉口，將來倭無論如何變動，我惟俟其先發，然後分頭牽制之，使之騎虎難下，彼外強中乾。若長久與我相持，則內變必生也。

一、日本傾國之力，購造數號鐵甲船，技癢欲試，即使目前能受羈縻，而二、三年內，不南犯臺灣，必將北圖高麗。我若不急謀自強，將一波未平，而一波又起，殊屬應接不暇；雖兵鬱不可輕開，而橫逆殊難啞受。惟有設法籌借款項，速購鐵艦水雷以及一切有用軍火，並豫籌駛船之將用器之人。詩云：「未雨綢繆」，何況既陰既雨乎！

一、法、美等國，前欲與高麗立約，而高麗拒之，果能閉關自守，豈不甚善，乃旋爲日本兵威所脅，竟與立約，此亦出於無可如何。臣愚以爲高麗已不得已而與日本立約，則不如統與泰西各國立約，何則？日本有吞噬高麗之心，而泰西無滅絕人國之例。將來倘倭、高啓鬪，凡有約之國，皆得起而議其非，庶幾日本不致悍然無所忌憚。或謂琉球亦曾與法、荷立約，何以法、荷仍復置之不議不論。不知琉球海外彈丸，過於不成片段，泰西早已視同夢六江黃，無關輕重。且立約後，彼此並未互遣使臣通好，仍與不立

約同。況琉球與法、荷、美所立之約，旋亦倭人取爲廢紙。至高麗局面，遠出琉球之上，且有土產可以供各國之采運。若泰西仍求與高麗通商，似可由使臣密勸勉從所請，並勸高麗派員分往有約之國。苟能聘問不絕，自可休戚相關，一切得力軍火，我亦可密爲挹注，俾足圖存。倘遇倭、俄二國意圖蠶食，我固當以全力衛之，並可邀齊與高麗有約之國，鳴鼓而攻，庶幾高麗不致蹈琉球覆轍。否則高麗亡，則倭、俄與我東三省實偏處此，此固心腹之疾，非僅肘腋之患，不同琉球，棄取無關得失也。

一、泰西皆有獨親獨厚之國，以備緩急，相爲扶持，如英之於法、德之於奧，凡征戰攻伐，彼此必相資助。今我於各國皆視之漠然。則彼遇我有事，安得不作壁上觀乎？臣愚以爲英、法、美、德各強國中，似宜聯絡一國，與之獨親獨厚，使緩急可爲我用。可否敕知總理衙門，密商出使諸臣，相機辦理，亦釜底抽薪之一法也。

一、寇之窺我，日深一日，若不速圖練兵購器自強之法，誠恐變生倉猝，措辦不及。論者動以鐵甲船不可輕購爲疑，不知人之所以攻我之法，與從前不同，則我禦之之法，亦當與從前有異。合無籲懇天恩，敕知南北洋商議，速派委員，購辦合用鐵甲船、水雷，以備應敵。其餘營制餉制，行政用人，凡有關於自強者，各疆吏似宜認真整頓，俾去浮文而歸實際，庶幾主強則客弱，免致時時刻刻受彼族之欺陵也。

一、民心爲海防根本，而吏治尤爲民心根本，故籌辦海防，若不整頓吏治，固結民

心，仍未免有名無實，買櫝還珠也，見在吏治，經特旨停捐後，自當較有起色。惟以前捐輸、保舉二項人員，存積太多，非用辣手裁汰，吏治難望轉機。臣家居數年，及今年往來閩省，目擊牧令留心民事者，固百中無一。然恣意虐民者，亦尙不多。惟佐雜則無不以虐民爲事，百姓不能聊生，往往歸入天主教。迨一入教，則佐雜熟視之而無可如何，不啻爲叢驅雀，教風因而日盛。一處如此，處處可知；一省如此，天下可知。此眞人心世道之憂，合無籲懇天恩，嚴飭各疆吏更加意整頓吏治，寧使一家哭，勿使一路哭。抑或如昔者巡方之例，欽派公正而兼明白之大員數人，分巡各省，認真舉劾，將貪汚之吏，一掃而空之，庶幾百姓生計可遂，元氣可復，衆志可以成城，海疆安如磐石矣。否則民心一離，百事瓦解，一遇風鶴之警，無不揭竿而起，其時即食殲吏之肉，庸有濟於民生國計乎？

一、近聞東南各省水陸提鎮中，操守好者固有，然亦有賣缺者。彼將弁等既係花錢得缺，到任後自不能不尅扣兵糧，窩匪縱賭，以免虧本。營伍安得而有起色乎？又有小康之戶，以數十金挂名兵籍，冀免書差訛詐，此輩例不到營操演，故往往有兵之名，無兵之實，合無仰籲天恩，作爲訪聞，飭該督撫嚴加查參，庶若輩不敢公然視賣缺爲常例，營伍可期整頓矣。

一、上海爲通商樞紐，與天津遙遙相應，沈葆楨旣係督辦通商海防，似宜仿照直隸

總督辦法，往來金陵、上海，呼應方靈；且通商與海防，本不能離而爲二也。

一、臣在臺灣受瘴過重，回籍後雙足又發瘻痺，不能步履，無論任事必致貽誤，刻下亦且不能上船下船，惟有趕緊認真調治，一俟略能舉步，即當趨聆聖訓，求賞差使。倘福薄災生，竟成癱瘓之證，臣亦不敢辜負天恩，遇有洋務並與海防交涉事件，或蒙諭旨垂詢，或承總理衙門查問，或由沿海各督撫函商，臣必盡其所知，分別據實奏覆登答。臣但一日不填溝壑，即當一日上報生成，斷不敢以病莫能興，遂爾置身局外。

敬陳管見稿（光緒五年）

分發廣東試用知州臣李受彤體奏，爲敬陳管見，伏祈聖鑒諒事。

議思事有爲目前之利而贻後來無窮之患者，未可安於目前而無以待於後也；事有爲將來之利而爲目前所輕發行者，未可謬爲雖行而不圖之於始也。機會一失，積難難返。愚至有明知爲利而不輕與，明知爲弊而不輕除者。今日之患，曰邊防難調也，支用不足也，官康難肅也，水旱不時也，臣謂皆不足患，所患者，忽忘相安，而不思一所以自強之術，雖有良法美意，皆以因循耽擱置之，遂令四者之害得以相乘於不覺。自來開創之主，當其建國伊始，尺地非有，一民非隸，奮其精神，尚足削平蠻亂，大一區宇況。我朝列寧相承，深仁厚澤，普天同慶，前之三藩，後之閩逆，可謂窮凶極惡矣，卒皆剷無

隨時酌辦辦理；總期機急足恃，戰守兼資，庶經費不致虛糜，而外侮或可抵抗。所有臣等會議商防籌措各緣由，是否有當，伏乞聖鑒。

詳議籌邊之策疏（光緒六年）

世鐸等

和碩禮親王臣世鐸等跪奏，爲詳議籌邊之策，恭摺覆陳，仰祈聖鑒事。

竊臣等遵議俄國約章一事，已於本年正月初三日會奏，並聲明籌備邊防事宜，再行詳細妥議，另摺具奏等因在案。今者於十七日，臣等復行公同集議，將諸臣節次條陳各摺片，詳加覈閱，折衷羣言，兼綜博采，謹將邊防籌餉儲才三大端，分別八條，恭候聖裁。

一、西路邊防宜籌也。左宗棠久膺邊寄，自能獨當一面，籌畫周詳。惟劉錦棠一軍，爲西師綱領，扼紮前敵，似宜重其事權，敕令幫辦左宗棠軍務。金順所部，兵力尙厚，惟錫綸現駐塔城，與俄人偏處，兵力太單，應令就地選募邊人，招徠番屬，以壯聲威。擬請敕下左宗棠，申戒將士，先爲不可勝，以待敵之可勝；務使我直彼曲，我主彼客，方能常操勝算。至於練生軍以防師老，足糧食以計久長，聯兵勢以完後路，均爲目前要著，應令亟行經畫，益固遠圖。

一、北路邊防宜籌也。烏里雅蘇臺、科多布、庫倫，皆與俄境毗連，雖係次衝，亦

宜防範。擬請特派知兵大臣，簡調精銳，分駐其地。綏遠城、張家口均屬近邊，見宜調集北地精兵，分屯兩處。查曾國荃所部劉連捷一軍，見無所事，宜令移紮綏遠城。李鴻章所部淮軍，其見紮山東張秋鎮者，人數尙多，宜令分紮張家口。將來如敵勢趨重北路，烏科庫等城，再爲增設重兵，即將綏遠城、張家口兩軍，調赴前敵。事緩時，仍調回近邊屯紮，免致聚兵漠北轉運艱難。賽爾烏蘇爲烏、庫兩城總路，再能專駐一軍，尤可相機策應。惟漠北荒涼飛輓不易，自宜講求屯墾、畜牧諸法，以爲持久之計，應飭各該大臣認眞督辦，內外蒙古，沿邊屏蔽，擬請簡派親信威重之王大臣，設法聯絡整頓。其應如何擇要練兵，覈給餉需軍械之處，即飭會同各汗、各札薩克籌議奏明，趕緊辦理。蒙古近甚貧弱，雖不能恃以禦敵，猶可固結其心，藉壯聲勢，與官軍相資爲用。

一、東路邊防宜籌也。吉林、黑龍江，兩面與俄接壤，俄人近年在海參崴地方，悉力經營，已成重鎮。其意存窺伺可知。是東三省之亟宜規畫，固不徒爲今日設防計也。三省中吉林、黑龍江，人材物力，均可就地取資，應責成各該將軍，選將練兵，本地獵戶人等，素稱勇健，亦可募用。其招集打牲、索倫諸部落，及辦理金匪、墾荒、榷稅各事宜，一併飭令詳爲經畫。惟各該將軍任大責重，文武兼資之才，不可多得，應請特簡練達公正大員，周歷三省，訪查見在情形，妥籌辦理。或應派知兵重望武員，幫同訓練，或應調明幹耐勞文職，經理地方，以期擇人分任，事無不舉，至奉天一省，就陸路論

則爲腹地，而沿海口岸，亦不可不防。況國家根本之地，尤應格外慎重。擬請酌調中原宿將，統帶舊部二、三千人，前往擇要屯紮，以爲陪都拱衛，兼可教練制兵。松花江久爲俄人窺伺，應如何製造戰船，添練水師之處，並請敕下該將軍等察看情形，速籌舉辦。

一、北洋海防宜籌也。天津海防，李鴻章辦理有年，見在建築礮臺，購備戰船守具，粗有規模，就大局而論，亟應整頓水師，備齊戰艦。在山東奉天對岸之煙臺、大連灣等處，擇要扼紮，以固北洋門戶。奉天營口，本屬北洋所轄，所有該處海防，並歸李鴻章統籌兼顧，庶幾呼應較靈。至見在水師不足，仍宜注重陸師，以期有恃無恐。李鴻章所部淮軍，久經戰陣，亦宜有威望宿將統之，應否奏調劉銘傳赴津，以資倚任之處，並請敕下李鴻章迅速奏明辦理。

一、南洋海防宜籌也。目前防俄之策，陸路重於海道，夫人知之。惟上年倭人擅廢琉球，意在藉端生釁，窺我臺灣。俄倭之交，最爲詭秘。此時俄事未定，難保不嗾倭滋事，多方擾我。南洋海面遼遠，雖不能處處設防，而福建之臺灣、廈門等處，江蘇之吳淞、長江等口，尤爲喫重之區，應請敕下各該督撫，各就地方情形豫爲布置，仍簡練陸師，以輔水師之不足。

一、餉需宜綜覈也。西征本有專餉，津防水陸各軍，亦有奏定北洋海防經費，及淮

軍專餉，應分飭全數解足。其東三省練餉協餉，近年未能解足者，亦應勒限清解。若如此次所議，開辦東西兩路邊防，需費甚覺浩繁，應由戶部過盤籌畫，先儘丁漕鹽關，實力整頓，並將釐金洋藥稅等項，責成各督撫，力除中飽濫支諸弊，務令涓滴歸公。惟邊防亟宜舉辦，需餉正殷，應先由戶部於提存四成洋稅項下，酌撥鉅款，以應急需。一面按年指撥各省有著的餉，俾無缺誤。

一、籌餉宜節流也。各省防營，除直隸陝甘等省須辦邊防，暨雲貴廣西邊瘠省分，營勇本少，均毋庸議減外，其餘各省，水路防勇尚多，應由各該督撫酌量情形，實力裁撤。此爲節流之一。沿海各省，向有額設外海水師，原爲平日綏靖海疆之用，自輪船駛入中國，此項戰船，全無所用。自宜變通舊制，分別裁汰。此爲節流之二。軍興以來，各省每辦一事，動設一局，薪水口糧，糜費滋甚；在當時或亦不得不然，事平以後，相沿成習，徒有局務之虛名，並無應辦之實事。其釐金、海運、督銷等局，甚至有官紳並不在事，安坐而得薪水者。若各省破除情面，痛予裁除，所省實不可以數計。此爲節流之三。前因日本圖擾臺灣，遂有開闢後山之議，數年以來，未有成效，而每年耗餉至數十萬兩，何如停止後山之役，移作海防之用。請敕下閩省督撫，權衡時勢，擬議奏明辦理。此爲節流之四。大抵理財之道，開源不可不慎，而節流不得不嚴。是在各督撫之實事求是矣。

一、人才宜廣儲也。見既整理邊防，沿邊各督撫將軍都統，才略素優者，固不乏人。其中間有但習吏事，未諳兵機者，應請旨隨時考覈，與腹地對調，以收人地相宜之效。務令各邊重鎮，均係緩急可用之人。此外羣策羣力，亦須博蒐文武將佐，供目前驅策之材，備異日干城之選。應請敕下大學士六部都察院堂官，各省督撫將軍，暨勳績素著之大臣，如彭玉麟、楊岳斌等，各舉所知，或才略過人，或驍勇善戰，或熟悉洋情，通曉外國語言文字，或善製礮械，精通算學，無論文武士人，一體列薦，不得以無人可保塞責，候朝廷選擇錄用，發往各邊練習。其在籍宿將，應請酌量宣召來京，隨宜任使。

以上各條，臣等悉心籌議，意見相同，仰懇聖明裁奪，嚴飭中外實力舉行。夫立國之道，不患敵強，而患我不自強，無論有無外患，但期邊圉日固，自能操縱裕如。若永保和局，固不必輕啓兵端，即鑿自彼開，亦不至全無戰備，內外一心，共維大局，固不僅爲目前防俄起見也。所有臣等會議籌備邊防緣由，謹合詞恭摺覆奏，伏乞聖鑒。

邊防宜明及籌辦情形疏（光緒六年）

存新閱覽事。

臣品頭戴兩江總督臣劉坤一跪奏：為邊防分別查明，及見在籌辦情形，密摺覆陳。

道咸同光四朝奏議選輯（中）

敬陳時務疏（光緒七年）

黎培敬

頭品頂戴漕運總督臣黎培敬跪奏，爲敬陳時務，仰祈聖鑒施行，以培國本事。
竊臣受恩深重，每念時事多艱，外患憑陵，至廢寢食，前曾不揣愚昧，妄獻芻蕘，
目下事勢幸有轉機，宜急圖自強之策，所有京城宜練重兵以固根本，前已奏陳清聽，可
無贅詞。謹就目前要務，約舉六條，敬爲皇太后、皇上縷陳之。

一、日本宜嚴防也。自道光中海疆多故，英、法諸邦闖入內地，其志止在貿易，大
體尙覺相安，隨後俄人乘虛竊踞伊犁，藉端要索，使臣庸謬，貽誤非輕，幸聖主赫然震
怒，能用直言，命將徵兵，毅然決戰，彼知洞喝難行，情見勢屈，款議旋定。論中外大
局，已有轉機，俄主近爲部下所刺殺，尤見天心助順不助逆之明徵，固不可因此遂存輕
敵之心，開生事之漸。然而自強之策，正宜因勢而利導之；總在堅其志以定其謀而已。
近聞俄議已定，日本猶懷狡謀，旣併琉球，仍有窺伺臺灣之說。查該國切近中國，其土
地不及中國兩省之大，其額兵止三萬二千有奇，戰兵只五萬有奇，賦額歲收楮幣三千五
百五十二萬三千有奇，於民已十取其七。其國債則借英洋二千餘萬元，借民債三千餘萬
元，中外所共知也。倭人自前明中葉，入寇蘇、浙，經戚繼光等討平之後，不通朝貢已

三百年。近則盡棄其學，以學英人，士民不樂從也。同治九年，來求通商，朝廷許之，旋有窺我臺灣之役，藉稱生番殺其國人，圖取其地。幸內攝於軍威，外迫於公論，遂帖然就款。然其覬覦之心，未嘗一日忘也。琉球世奉朝貢，竟爲所滅，肆行藐視，情所難容。從此朝鮮勢皆岌岌。查該國箱館島之北，有小長島，與俄界毗連，俄之垂涎久矣。安知非俄人陰嗾之，使與中國生端，既藉以嘗試中國而快其觀隙之心，又或欲陰敝倭人，而冀收漁人之利。該國距登萊及吳淞口，均不過二千里，非英法諸邦之遠隔重洋者比也。以一小國尙敢於橫恣，諸國皆將羣起而效尤矣。竊謂此事爲全局所關，宜預先決計，絲毫不可牽就，分寸不容假借。有事即以防俄之兵力與之決戰，我不先啓兵端，專以應敵，師以曲直爲壯老，勝之必矣。並聞該國使臣突戶璣，回國後並未見國王，亦未授別職，舉朝皆目笑之，以其在中國時於球案未能妥結。是該國亦似有悔禍之心。況彼敢深入，則我以輪舟由登萊、吳淞、臺灣，分三路直搗其巢，該國無險可扼，所恃惟海。自輪船往來，天險久失；惟神戶島進口有兩礮臺，見多廢壞。橫濱至其東京，陸路僅八十里，水路則輪舟可徑達品川，距外城約三十餘里，知己知彼，彼亦何恃而不恐乎？此舉得手，則諸國皆當斂戢。此後諸國有於條約外稍事要挾者，一概嚴拒之。譬諸民間富室，爲地痞所欺，環而與之訐訟，彼富人者奮然自立，一訟勝則餘皆斂手退矣。此機勢之不可失者。伏祈密飭在事文武，嚴加準備，蓄全力以待之，當可一勞永逸耳。

一、臺灣宜設備也。臺地從古不通中國，明末荷蘭人居其地，鄭成功逐而踞之。國初平海，始立郡縣。地本沃饒，一歲三熟，閩浙、兩廣皆資其米，不特日本涎之，各國皆涎之久矣。特莫敢爲戎首，姑嗾日人先發以相嘗試耳。倘日人得志，諸國又必不容也。前督臣沈葆楨治軍臺灣，開闢一府三縣、移置一廳，奏稱生番地可加闢；又奏准令閩撫每年以六個月分駐臺灣；因其爲海南重鎮也；乃迄今未聞再闢，有無窒礙，難以懸揣。今日本旣露狡謀，尤宜以全力設備，請敕福建撫臣駐紮其地，不拘六個月爲期，並移福建水師提督一體駐紮，與巡撫輪流更換。其福建所造之輪船礮械，酌撥運臺，交撫提二標認真操練。臺灣爲全閩門戶，禦賊於堂奧，不如禦賊於藩籬，此定理也。至生番地面，仍請責成撫提體察情形，添建郡縣，使外人知我以全力注臺，自可杜其窺伺之計。

一、盛京宜練兵也。我朝龍興遼左，東三省實爲根本。其地北接俄羅斯，康熙中曾經定界。今俄人越界，已抵琿春，則吉林、黑龍江、寧古塔、三姓、打牲、伯都訥、墨爾根、齊齊哈爾、阿勒楚喀等處，皆當嚴密隄防。查東三省夙稱勁旅，國初武功超越千古，承平已久，恐不如前然。軍興以來，如將軍都興阿、多隆阿等，均以索倫馬步隊建立奇功，爲時名將，可見兵隨將轉，得人以統帥之則壁壘一新，旌旗立爲變色，應請旨責成盛京總督、吉林、黑龍江將軍各副都統，挑選精銳，簡拔將才，實力訓練，以成節制之師。其舊有邊牆，宜分地修築，毘連俄界之地，尤宜相擇險要，多築堡寨，務令固

若金湯。至旅順、牛莊諸海口，直達外洋，距朝鮮至近，距日本亦不遠；上年俄人要挾，言欲封海口，雖係虛談，究應嚴加防範；請仍照烏魯木齊設立提督，巴里坤、伊犁各設總兵之例，特設盛京水陸提督各一員，增立標營，與各將軍都統，相爲輔翼，仍撥福建、上海所造輪船歸其兼管，選練水軍，駕駛周巡，往來於登萊、天津等處，以期熟練。查奉天所屬寧海縣，西南海中，有皮島、廣鹿島，明總兵毛文龍嘗開鎮於此，所謂雙島者也。水軍提督宜建行署，輪船常泊於此，一以防衛盛京，一以牽制日本，而諸商舶之往來遼海者，我水軍亦得以稽察之。至陸軍則湖南提督鮑超所部，素稱敢戰，見駐樂亭，紀律較前更肅。臣愚謂宜即以鮑超調補新設之缺。蓋其聲威久著，足以懾服外人，而所部號稱健戰，尤足使三省健兒共獲觀摩之益。盛京爲國家根本重地，北防俄部，南制日本，即有時策應天津，水陸調撥皆易。就目下情形論之，添立提標，似屬因勢利導之急務也。

一、鈔法宜酌行也。咸豐初嘗議行鈔矣，然行鈔而失鈔之本意，無怪其與大錢官票同一不行也。古人行鈔，但准銀而不發銀，從前誤議發銀，此乃必窮之道。今請仿古錢幣遺意，用緞質不用紙質，敷部精造黃緞朱文鈔銀二千萬兩，分五兩、十兩、五十兩凡三等，即以二千萬兩爲定額，不許議增，增多必賤，且必壅滯。惟十年一換，換法止就發出時將敝爛者兌銷，以昭簡便，自奉旨行鈔之日起，凡發款收款概搭二成，應收錢糧

稅課，一律搭解，無鈔者不收。如此則鈔法行矣。或謂無銀之票，無田之券，無鹽無茶之引，誰其信之？不知鈔本古法，與銀錢並行，今解款准搭二成，即與見銀無異，且利輕齋，其勢尤便。今富商所出之店票，尙有數十年不來取銀，信其可用故也。豈朝廷之權力反不如商賈乎？宋用交子、會子，仍令執以發錢，正坐前弊。元明用鈔，皆准銀而不發銀，著有成效者也。西洋人最精於謀利，英國見用票鈔，起金洋五枚，至千百萬，名曰班克比拉。日本租稅，亦概收楮幣。豈外國能行，中國獨不可行乎？今不許濫增，但以二千萬爲定額，得此二千萬周轉於上下之間，其力紓矣。較之他項收稅，所得孰多，不待智者而決也。

一、吏治宜講求也。從來禦外必先治內，勝敵莫若自強；而求自強必自整頓吏治始。蓋未有民心失而國勢能強，亦未有吏治汙而民心不失者也。各省督撫簡自聖衷者，先宜至公至慎。蓋督撫得人，而後司道得人。司道得人，而後守令得人。大法小廉，莫不有震動恪恭之意。此自強之根本也。況外國環伺，耳目甚長，用得其人，則足以大服其心，而潛消其輕侮之氣；用非其人，則口訾腹誹，適啓其輕量朝廷之心。故用人在今日，尤宜加慎也。至道府牧令佐貳雜流，勞績捐輸，每省候補者不下千餘人，事少人繁，饔飧莫繼。即用知縣，有二十年未補缺者。不得已而定委署一年之章程。凡署事滿年，即行撤換。地方利弊，甫有端倪，瓜期忽已屆矣。旣存五日京兆之心，誰復以興利除害

爲念。吏治之壞，半由於此。惟各局差如釐金、保甲、督銷等局，委員委紳，有十數年未換者。苦樂亦覺不均。今講求吏治，應請敕下各省督撫，凡候補人員，認真考試，不必盡列等也。細意甄別，不必盡奏留也；使才能出衆，資格在前者，酌委與輪委並用；凡實缺到省，必令赴任，或調署他缺，以試其才具如何；不職者罷之。委署人員，果能盡心民事，訪查得實，不必拘定一年；如其卓著勤廉，輿情愛戴，准該藩司詳請督撫，遇有缺出，專摺奏明特旨補授，不循成例，破格擢用，庶人心爲之鼓舞，仕途可免抑塞，於澄敍官方之中，仍寓慎重人才之意。至各局差委，酌定一年，係爲調劑候補起見，藉資練習，亦宜通飭遵行。

一、鴉片宜禁絕也。害人之物多矣，從古至今，未有毒於鴉片者，耗財而弱兵，猶淺言之也。恣其毒勢，不至盡天下之人類不止。蓋始則愚昧者嗜之，今則聰慧者皆嗜之；始則富貴者嗜之，今則貧賤者亦嗜之。中國傳染殆徧，再閱二三十年，將與之俱化矣。故論今日之天下，不禁鴉片，則紀綱法度，概無所施；禮樂政刑，皆有難問；非過激也。念自列聖以來，鴉片久懸禁令，道光中，治吸鴉片者以死罪，亦旣深惡而痛絕之矣；乃彼時疆吏誤國，引寇入門，挾我以不得不弛禁之勢。近且收其稅銀，三家之市，必有烟館及包煮公膏廣南土棧之招牌。向之科以大辟者，今且毫不爲怪矣。推原其故，良以販烟者英人也；彼旣不遵，勢遂難禁。今天誘其衷，英人早願禁止。蓋自知本爲禍首

，又中土多種罂粟，不能獨專其利，故爲此以市美名也。臣前具摺時，英人尙無此議，今旣有此機會，應請旨飭令總理衙門，照會英國，限自某月日起，不准英商販運洋烟入口，並嚴飭各海關稅口監督及各道實力稽查，毋使絲毫偷入關口。然後通飭各省督撫，一律嚴禁栽種罂粟，停止各省洋藥稅釐，不准抽收。至禁吸食，宜先從內外各大臣，以次遞及文武大小各員弁，並兵丁書吏生監平民，一體禁絕。大張告示，家喻户晓。蓋外洋旣無入口，內地復不准栽種，嚴立限期，定其賞罰，上行下效，不介自孚。總之，流毒旣深，根株宜拔，欲禁吸食，非禁栽種不可。欲禁栽種，非禁外洋入口不可。或謂洋藥稅可濟國用，禁之則絀，不思軍興以來，開捐助餉，其數已百倍於洋藥稅矣。乃蒙宸斷，鑒其流弊，決計停捐，中外懼呼，羣仰郅治。近年度支亦未大絀，況鴉片之害，較捐弊過之何止倍蓰！獨可利其稅而縱弛之乎？是在乾綱獨斷，法期必行，則我國家元氣之培，與停捐同爲第一善政矣。

以上六條，不敢爲高遠難行之事，亦不敢作虛僥激烈之談，但就目前情形，因勢利導，腳踏實地，急圖自強，爲內修外攘之計。然總以臣前奏練兵以固京城一條爲根本。由此推而行之，抑或同時並舉，愚昧之見，未審是否有當高深，伏乞聖鑒。